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朱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佳贵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4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海安集团、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安有限	指	福建省海安橡胶有限公司，公司的前身，曾用名福建省莆田市海安橡胶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信晖集团	指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朱晖
金浦国调基金	指	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上海金浦创拓启元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兖矿资本	指	兖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红塔创新	指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紫海基金	指	紫金矿业紫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铜投资	指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扬中徐工基金	指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土智为	指	厦门红土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明河投资	指	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基金	指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明道投资	指	仙游县明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恒旺投资	指	恒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共青城泽安	指	共青城泽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海南泽安锐坤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晟乾智造	指	福州国兵晟乾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原前海	指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国华腾辉	指	深圳国华腾辉创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明汇投资	指	仙游县明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弘信	指	广东弘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平潭泽荣	指	平潭泽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建极	指	厦门建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添祥	指	青岛添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红创合志	指	珠海红创合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国坤锦	指	宁国坤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会	指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会、股东大会	指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公司章程》	指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全钢巨胎	指	巨型全钢工程机械子午线轮胎/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巨型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
子午线轮胎/子午胎	指	指胎体帘线的排列与轮胎行驶方向呈 90 度或者接近 90 度的结构，利用带束层来提高强度的轮胎，标识为“R”
扁平率	指	轮胎断面高度与轮胎断面宽度之比
天然橡胶	指	从含胶植物中提取的、以聚异戊二烯为主要成分的天然高分子化合物，其成分中 91%~94%是橡胶烃（聚异戊二烯），其余为蛋白质、脂肪酸、灰分、糖类等非橡胶物质
合成橡胶	指	是以石油、天然气为原料，以二烯烃和烯烃为单体聚合而成的高分子，按应用可分为通用型和特种橡胶，通用橡胶如丁苯橡胶等主要用于轮胎和一般工业橡胶制品
59/80R63	指	轮胎规格的一种，该规格的含义为：轮胎断面宽为 59 英寸，扁平率为 80%，R 代表子午胎，轮辋直径为 63 英寸
49/51/57/63 英寸	指	轮辋直径为 49/51/57/63 英寸的全钢巨胎
元、万元、亿元	指	如非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12 月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海安集团	股票代码	001233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安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ian Rubber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AIAN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晖		
注册地址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125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1254		
公司网址	www.haiangroup.com.cn		
电子信箱	zqb@haiangroup.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进柳	郑伟达
联系地址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电话	0594-7530335	0594-7530335
传真	0594-7530301	0594-7530301
电子信箱	zqb@haiangroup.com	zqb@haiangroup.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32278219358XG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许瑞生、牛又真、陈莹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李懿、吴素楠	2025 年 11 月 25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2,232,180,657.28	2,299,892,971.77	-2.94%	2,250,524,71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17.59%	653,928,987.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4,528,513.60	640,562,991.49	-16.55%	639,241,32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7,099,692.41	478,341,003.01	-27.44%	626,283,821.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9	4.87	-19.92%	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9	4.87	-19.92%	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3%	33.23%	-13.50%	47.6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6,122,536,467.03	3,282,781,039.25	86.50%	2,800,838,076.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71,048,649.97	2,386,930,606.76	95.69%	1,699,489,810.4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68,131,419.84	611,379,555.59	539,114,055.23	613,555,62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553,122.53	198,276,867.23	121,322,473.84	97,475,95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965,549.77	180,060,861.04	117,859,708.14	99,642,39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8,724.78	141,612,654.05	110,755,436.79	88,262,876.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16,115.66	-336,621.05	2,305,66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54,509.26	35,828,314.26	14,781,185.1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23,628.89	2,036,219.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1,479,982.58	-339,320.86	-2,001,129.25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0,736.56	6,790,578.16	2,434,276.13	
合计	25,099,905.78	38,485,423.08	14,687,659.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千克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天然橡胶	以进口为主	20.57%	否	16.06	12.97
钢帘线	国内采购	6.31%	否	11.32	10.77
炭黑	国内采购	5.82%	否	9.05	7.64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2025 年轮胎原材料受到大宗材料交易浮动影响，其中，天然橡胶环比降低 19.24%；钢帘线在竞争加剧背景下，环比降低 4.86%；炭黑环比降低 15.58%。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技术	产品研发优势
全钢巨胎	规模化生产	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具备丰富的研发、生产经验	截至报告期末，相关专利共有 88 项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全钢巨胎	1.57 万条/年 ¹	91.91%	2.44 万条/年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目前正在实施中，建设进度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22、在建工程”。

注：1、此产能为折算产能，由于同一生产线可以生产多种不同规格的产品，且不同规格轮胎所耗用的生产时间不同，因此不同规格产品按照一定系数折算至 37.00R57 英寸规格进行计算。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	全钢巨胎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资质及有效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持有主体	名称	编号	有效期
1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3503967314	长期
2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闽 PTAQBQGIII202300022	至 2026 年 9 月
3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莆 B202400621	至 2029 年 6 月 17 日
4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辐射安全许可证	闽环辐证[00285]	至 2028 年 9 月 5 日
5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排污许可证	9135032278219358XG001Q	至 2030 年 6 月 16 日
6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335003876	至 2026 年 12 月 27 日
7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Q30956R5M	至 2028 年 8 月 28 日
8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E30722R5M	至 2028 年 8 月 28 日
9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S30712R5M	至 2028 年 8 月 28 日
10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关高级认证企业证书(AEO)	78219358X002	至 2027 年 12 月 19 日
11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225EN0523ROL	至 2028 年 6 月 10 日
12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认证证书	00625SC02023ROM	至 2028 年 11 月 26 日
13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Q30711R1M	至 2027 年 5 月 24 日
14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E30563R1M	至 2027 年 5 月 24 日
15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4S30494R1M	至 2027 年 5 月 24 日
16	本溪市海鹏橡胶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Q31021ROM	至 2028 年 9 月 1 日
17	本溪市海鹏橡胶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E30783ROM	至 2028 年 9 月 1 日
18	本溪市海鹏橡胶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625S30801ROM	至 2028 年 9 月 1 日

公司下一报告期内相关批复、许可、资质有效期将届满的，公司将会及时办理续期手续。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在现有政策不发生重大变化的前提下，公司不存在相关批复、许可、资质有效期届满后不能通过复审的风险。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政策的变化情况积极主动进行调整，以确保公司能够持续符合相关批复、许可、资质的续期条件。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一）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1、行业分类与主营产品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中的“C2911 轮胎制造”。公司长期专注于全钢子午线巨型工程轮胎（以下简称“全钢巨胎”）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主要产品涵盖轮辋直径 49 英寸及以上规格的全系列工程子午胎。

2、行业监管体系

我国轮胎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主要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部门承担，负责制定产业发展规划、颁布行业政策及拟定技术标准。中国橡胶工业协会作为行业自律组织，在政策建议传导、技术交流、标准制定及行业自律管理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3、产业链地位及上下游关联

公司处于橡胶制品产业链中游，通过购置密炼机、压延机、成型机等专用生产装备，对天然橡胶、合成橡胶、钢丝帘线、炭黑及化工辅料进行加工制造，向全球大型矿业公司及矿用工程机械主机厂（OEM）提供产品与服务。

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公司主要原材料中，天然橡胶与合成橡胶成本占比合计约 40%-50%，炭黑及钢帘线成本占比约 10%-20%。报告期内，国际大宗商品价格及原油价格波动对轮胎行业生产成本构成主要影响，公司通过优化配方、提升良率及与核心供应商战略合作以平抑波动。

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露天煤矿、铜矿、金矿及铁矿等大型矿山的开采运输环节。下游矿业景气度、矿产能源产量以及矿山设备的大型化、智能化趋势直接决定了全钢巨胎的市场需求空间。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未来趋势

1、行业发展阶段与市场规模

全钢巨胎是工程机械轮胎领域技术壁垒最高、制造难度最大的细分品类，长期处于供不应求状态。报告期内，行业呈现出显著的“价值提升”与“国产替代”特征。

全球市场价值分析：根据国际权威研究机构 Emergen Research 于报告期内更新发布的《Giant OTR Tire Market Size, Growth 2034》（报告编号：EMER-102068，2026 年 4 月更新）相关数据，2024 年全球巨型非公路轮胎（Giant OTR Tire）市场估值约为 52 亿美元。受全球矿产资源勘探开发支出增加、大型矿卡替换周期来临及产品规格持续大型化驱动，预计至 2034 年，该市场规模将以 6.5% 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至约 98 亿美元。市场增长动力正从单纯的数量扩张向高附加值、超大规格产品结构升级转变。

全球市场实物量回顾：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Frost & Sullivan）行业研究报告，按照产量计算，全钢巨胎全球市场规模由 2017 年的 16.7 万条增长至 2022 年的 21.5 万条，年复合增长率为 5.18%。

国内市场情况：我国是全球主要的轮胎生产国，亦是全钢巨胎领域快速崛起的重要制造基地。结合国际机构对亚太及非洲矿业投资增长预期的研判，叠加国内矿山安全环保升级带来的设备更新需求，预计未来五年我国全钢巨胎行业在产量规模与出口金额方面仍将保持优于全球平均水平的增长态势。

2、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及区域性特征

周期性：全钢巨胎需求与全球宏观经济及矿业开采活动密切相关，行业存在一定周期性。但鉴于公司产品应用覆盖煤矿（能源类）、铜矿/铁矿（工业基础类）、金矿（贵金属类）等多种矿产资源，不同矿种周期波动规律存在差异，在一定程度上平滑了单一矿种周期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季节性：矿山开采作业及轮胎采购通常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区域性：从需求端看，客户主要集中于矿产资源储量丰富且具备大规模露天开采条件的国家或地区，如俄罗斯、印度尼西亚、塞尔维亚、澳大利亚、加拿大、南美洲及非洲等。

3、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产品国产化进程深化：以公司为代表的国内企业持续打破技术垄断，国产全钢巨胎在耐磨性、载荷能力及服务响应方面与国际一线品牌差距快速缩小。报告期内，国产替代趋势已从售后替换市场向国内矿卡主机厂（OEM）原装配套市场加速渗透。

规格大型化与子午化并行：为提高运输效率并降低单吨矿石开采成本，全球矿业公司倾向于采购更大吨位的矿用自卸卡车，直接驱动配套轮胎向 59/80R63 等更大规格升级。同时，由于子午线轮胎在生热控制、使用寿命及节油性能上显著优于斜交胎，巨型轮胎子午化率持续提升，斜交巨胎市场份额进一步萎缩。

技术应用智能化与绿色化

智能监测：通过在轮胎内部植入传感芯片，实时监测气压、温度及磨损数据，已成为保障矿山运营安全、提升设备出勤率的重要技术手段。

适应新能源趋势：报告期内，下游矿山企业重型矿卡电动化转型趋势明显。电动矿卡因瞬时扭矩大、整车整备质量增加，对轮胎的抗磨损、抗撕裂及高承载性能提出了差异化乃至更高的技术要求。该趋势为掌握核心技术配方的头部轮胎企业带来了结构性增长机遇，也相应提升了高性能全钢巨胎的更换频次与市场空间。

适应无人化趋势：露天矿用自卸车无人驾驶技术正加速向商业化落地迈进。无人化运营要求运输装备长时间、高强度连续作业，对轮胎运行的一致性、稳定性和可预测性提出严苛标准，具备高可靠性产品与实时数据监测能力的轮胎企业将在无人化矿山场景中占据先发优势。

（三）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的行业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

国际市场：全钢巨胎具有技术壁垒高、客户认证周期长、品牌粘性强的特点。国际市场份额仍主要由米其林、普利司通、固特异三大品牌主导，但市场集中度呈现缓慢下降趋势。

国内市场：我国全钢巨胎行业起步较晚但发展迅速。行业内企业主要包括本公司（海安集团）、赛轮轮胎、三角轮胎、风神股份、中策橡胶等，但目前具备 49 英寸及以上全系列规格量产能力的企业数量依然有限。相较于上述多元化产品布局的同行业公司，公司长期聚焦并深耕于全钢巨胎这一细分赛道，在技术迭代的专注度、超大规格（57 吋及以上）产品的市场验证积累以及全球矿山现场服务能力方面，形成了差异化的聚焦优势。

2、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国内全钢巨胎行业的龙头企业，也是全球少数具备全系列规格（49”-63”）全钢巨胎批量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可满足 90 吨至 400 吨级矿用卡车的配套需求。

技术突破：公司早在 2015 年即与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合作研发出 59/80R63 规格全钢巨胎，该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使我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能够生产该规格轮胎的国家，相关技术成果荣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整体技术被鉴定为“国际先进水平”。

市场覆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全球布局 13 家境外子公司或分公司，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已为全球上百座大型露天矿山提供产品或驻矿运营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维持在较高水平，全球化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报告期内行业政策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继续将“巨型工程子午胎（49 吋以上）”列为鼓励类项目。此外，国家在推动工业领域大规模设备更新、加快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以及支持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探开发等方面的宏观政策导向，均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契合。特别是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发布的《金属非金属矿山智能化建设指南（2025 年版）》明确提出“减人、增安、提效”的总体目标，将运输作业列为智能化建设的十大核心系统之一，并重点推进露天矿山无人驾驶矿卡的大规模应用。上述政策导向为公司在矿用轮胎智能化监测、全生命周期管理服务以及超大规格产品领域巩固竞争优势、扩大市场份额提供了有利的宏观环境。

（五）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及风险应对

1、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核心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拥有深厚的矿山服务基因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全钢巨胎技术实力，相关成果曾获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构建了独特的“产品+运营”全生命周期服务模式，形成较强的客户黏性与服务壁垒；与全球多家大型矿业公司及矿卡主机厂保持长期战略合作，客户资源优质且稳固；全球化布局成熟，通过十余家境外子公司为全球上百个矿山提供本土化产品与服务。

2、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已在“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披露了宏观经济波动、市场竞争加剧及业务替代、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风险及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持续关注并积极应对上述挑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与产品优势

公司自成立起即专注于全钢巨胎领域，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在胶料配方、胎体结构、生产工艺等方面实现了多项关键技术的突破。长期的技术积累与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在全钢巨胎领域具有显著技术优势。2015年，公司与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合作研发成功的59/80R63规格全钢巨胎产品，是目前全球应用的最大规格型号全钢巨胎，于2019年12月通过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根据鉴定证书，“该技术和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使我国成为世界上第三个能生产59/80R63巨型轮胎的国家。该技术及产品整体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该技术成果于2020年获得了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产品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生产的全钢巨胎产品凭借优异产品质量、稳定性及可靠性优势，逐步取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打破了国内全钢巨胎市场由国际三大品牌垄断的局面，实现了进口替代，推动了全钢巨胎的国产化进程。目前公司全钢巨胎产品的系列规格齐全，涵盖49英寸、51英寸、57英寸和63英寸全系列规格产品，可满足90-400吨矿山卡车的配套需求，适应各类矿山环境。公司全钢巨胎产品质量已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

（二）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依托技术及产品优势，通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与众多行业头部客户形成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助力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目前，公司已成为全球众多大型矿业公司及矿卡主机厂商的长期合作伙伴，依托行业头部客户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可快速获取更多客户资源，稳步开拓市场，为业绩持续稳定增长提供了坚实基础。

（三）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向客户提供矿用轮胎运营管理服务，可以有效提升矿业公司的生产安全及供应链安全，提升矿业公司生产效率，降低矿业公司轮胎的使用成本。同时在服务过程中，公司可积累大量的轮胎运行数据，并持续对公司产品进行改进，采用该模式有利于公司全钢巨胎产品的市场推广，并增加客户和公司的黏性，从而提升行业进入壁垒。此外，公司积极深

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依托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等平台，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进一步巩固了经营模式的可持续性与技术壁垒。

（四）核心人才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建设，自成立起不断积累并培育行业内领先人才。公司总工程师黄振华先生深耕矿山轮胎领域多年，带领团队获得数十项国家专利，带领的技术中心获得了“省级技术中心”称号，带领的实验室获得福建省科技厅授予的“福建省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企业重点试验室”称号，并参与多项国家标准与团体标准的编写与起草工作。2026年初，黄振华先生荣获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制造业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证书，被评为“先进制造技术人才”，这是国家层面对其在全钢巨胎领域突出贡献的高度认可。其曾在2023年获批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并主导了首条国产37.00R57全钢巨胎的下线及全球最大规格全钢巨胎的研制，助力我国成为全球第三个具备最大规格全钢巨胎制造能力的国家。公司已建立起一支结构合理、凝聚力强的研发团队，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五）智能化优势

公司致力于矿用轮胎运营管理的智能化发展，自主开发了ITMS (Intelligent tire management system)，可以实现对每条轮胎的气压和温度精准监控，系统中冷态和热态气压值的自动换算，可以使得轮胎在最优的气压和温度范围内工作。轮胎的气压和温度数据通过云端可以传输到矿用卡车驾驶员的显示屏上，也可以传输到相关矿山管理人员的电脑端或手机端。当轮胎的气压和温度出现异常时系统会立即报警，通过显示屏端通知驾驶员，同时通过电脑端或手机端通知相关矿山管理人员，从而做到轮胎运行的故障预警，避免轮胎故障或安全事故的发生，有效地提升了矿山轮胎运行的安全管理水平。

（六）全球布局优势

公司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全钢巨胎产品和服务，全球业务布局日趋完善。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在全球设立13家境外子公司或分公司，产品或服务覆盖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累计服务上百座海外矿山，外销收入占比已超过65%。通过全球化营销网络的构建，公司能够快速响应区域市场需求，持续拓展周边市场，已形成适配90-400吨级矿车全场景需求的产品矩阵，全球化服务能力与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一带一路”倡议走深走实推动全球资源供应链深度重构，为国内企业参与战略性矿产资源开发创造了战略机遇。

中国矿用轮胎行业呈现“需求分化、国产替代加速”的发展态势。全球传统煤炭市场轮胎需求持续承压，但2025年部分区域市场已出现触底企稳迹象，煤价在年末企稳回升，为2026年煤炭市场需求的潜在修复提供了一定支撑。与此同

时，全球铜、金、铁等战略性矿种扩产动能强劲，海外矿业客户供应链多元化与国产化诉求日益迫切，为具备技术实力和全球化服务能力的中国企业打开了增量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多元高价值矿种协同”战略，在全球化体系化布局、精益管理与智能制造、创新研发与人才建设三大维度协同发力。全年巨胎产量增长，铜金等有色金属矿种客户收入占比稳步提升。尽管公司在业务转型与市场开拓方面成效显著，但受俄罗斯煤矿市场持续低迷、矿山开工率不足导致全钢巨胎销量下降，使得煤炭存量业务收入有所收缩；同时，2024 年天然橡胶价格上涨带来的滞后成本传导，也对当期利润造成了一定压力。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公司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32 亿元，同比下降 2.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 亿元，同比下降 17.59%。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1) 业务版图持续拓展

2025 年，面对全球煤炭市场需求疲软的挑战，公司迅速调整战略，在稳住存量业务的同时，精准聚焦并成功开拓全球优质铜、金矿客户，实现“多元高价值矿种协同”的业务转型。随着铜金矿新客户持续导入、存量客户扩产与并购整合逐步落地，以及存量客户轮胎国产化比率持续提升，公司铜、金等有色金属矿种客户贡献的结算收入占比稳步提升，已成为驱动业绩增长的重要增量极。但受制于新客户导入后的订单释放节奏及项目周期，该增量尚处于爬坡期，当期未能完全弥补俄罗斯区域全钢巨胎业务收缩带来的利润缺口。

深化国内重要客户战略合作。在国内市场方面，2025 年营收逆势增长，表现亮眼。公司深化与国内重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江铜德兴铜矿“2026-2028 轮胎定额承包模式”成功落地，云南华联超大型钢锌多金属矿项目成功中标，有力夯实了整体经营基本盘，进一步强化了区域协同效应，提升了在西南地区高附加值矿种服务网络中的影响力。

组织先行，前端嵌入，完成全球化体系化布局。在国际市场方面，面对全球矿业产业链重构机遇，公司系统性推进国际化战略从“机会型拓展”向“体系化布局”转型。年内新设“国际项目开发部”，作为全球战略性矿产项目的统筹中枢，聚焦大型、高壁垒资源标的，强化对全球优质铜、金、铁、锌等多元矿种客户的前端开发与深度绑定。以“一带一路”为战略支点，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智利、加纳、南非三家海外全资子公司，将市场触角直接延伸至资源开发最前端，从矿山现场终端到供应决策链条实现“在地化”深度嵌入，形成覆盖项目前期介入、本地化供应保障到全生命周期服务的管理闭环，显著缩短跨国供应链响应周期。

实现核心客户高端市场里程碑突破。公司持续深化与海外大型矿业集团的战略性长协合作，全年海外新增客户 20 个。在拉美地区，与全球头部铜矿集团达成实质性合作；在澳大利亚市场，成功获取全球头部矿山承包商首单，标志着公司在国际高端工程服务领域实现历史性突破。此外，与几内亚西芒杜铁矿等世界级战略客户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高端市场占有率的持续提升构筑坚实基础。上述突破使“多元高价值矿种协同”的业务转型在国际市场取得显著成效，全球资源端影响力迈上新台阶。

2) 生产精益管理成效显著

产量规模实现突破。全年轮胎总产量突破 4 万条，其中 GOTR（巨胎）产量 19,174 条，同比增长 7.45%；BOTR（大胎）产量 21,078 条，同比增长 63%。

全流程成本管控实现显著降本。在降本增效方面，公司通过深化精益管理，推动全流程成本管控，实现生产成本的显著节约，人工、电耗及物料损耗均得到有效降低，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上述降本成效在一定程度上对冲了天然橡胶成本上涨带来的单位成本压力，但未能完全消纳其影响，综合单位生产成本同比仍有所上升。

安全环保与数字化升级双轮驱动。安全环保工作扎实推进，全年环保合规全面达标，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事故。报告期内，公司被福建省工信厅评为 2025 年度（第一批）省级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能源利用效率与绿色低碳发展水平获得权威认可。同时，公司持续推进设备更新与技术改造，加快自动化、数字化融合应用，为提升生产效率和智能制造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3) 创新研发与技术进步成果突出

专利与行业标准实现双突破。公司在知识产权与标准建设方面取得新突破，全年获得授权专利 23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同时凭借行业深厚积累，积极参与多项国家及行业、团体标准体系建设及制定工作，巩固公司的品牌力和行业影响力，推动行业规范化发展。

全球市场产品性能表现优异。产品性能与使用寿命稳步提升，在全球主要市场及重点客户应用中表现突出，尤其部分海外重点区域的产品使用寿命获得显著提升，客户满意度不断提高。

定制化产品与新材料配方协同推进。围绕产品开发，公司研发出多种定制化新规格产品，完成多款新花纹产品开发并逐步推向市场，全面推广第三代带束层结构，有效提升产品耐用性和可靠性。在配方与材料方面，持续推进配方创新，逐步推进湿法胶新配方，开展多项场景化配方研究与路试工作，为产品寿命进一步延长提供技术储备。

工艺革新与数字化转型深度融合。在工艺与装备方面，公司实施多项关键工艺革新，涵盖炼胶、成型、硫化等关键环节，实现节能降耗与质量提升的双重效益。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数字化转型，启动“炼胶工业 4.0”平台，引入 3D 激光扫描与热成像等智能检测手段，关键工序管控精度得到系统性增强，为高质量制造提供有力支撑。

4) 人才引育与体系建设协同发力

构建技能实训与管理赋能闭环。公司以“赋能人才、支撑生产、提升效能、驱动发展”为导向，搭建“技能实训+管理赋能”双平台人才培养体系。通过构建“内外结合”的师资队伍与贴合业务的课程体系，推进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建设，形成“培训-鉴定-交流-提升”的闭环机制，为人才全周期成长提供系统性支撑。

深化高层次引育与校企合作。在引育并举方面，年内成功引进一批涵盖管理、技术等领域的高层次核心人才，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深化与青岛科技大学、福州大学、厦门大学、福建理工大学、莆田学院等高校的科研合作，落地高层次博士人才“校招企用”试点项目，为公司储备优质智力资源。积极申报并成功获批多项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项目，专业人才影响力稳步提升。

开展五大板块全覆盖精准施训。围绕能力提升与梯队建设，公司系统开展专项培训、继续教育及“师带徒”等项目，覆盖新员工入职、一线技能提升、核心骨干培养、技能竞赛及合规安全五大板块。通过明确培训内容、频次及全流程考核机制，并配套经费、制度、激励三重保障，有效提升了团队的专业素质与业务能力，为公司创新发展和战略落地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32,180,657.28	100%	2,299,892,971.77	100%	-2.94%
分行业					
主营业务	2,138,743,840.61	95.81%	2,243,549,277.36	97.55%	-4.67%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4.19%	56,343,694.41	2.45%	65.83%
分产品					
全钢巨胎销售	1,546,094,865.36	69.26%	1,660,413,538.83	72.20%	-6.88%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592,648,975.25	26.55%	583,135,738.53	25.35%	1.63%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4.19%	56,343,694.41	2.45%	65.83%
分地区					
境内	771,921,134.11	34.58%	608,117,405.36	26.44%	26.94%
境外	1,460,259,523.17	65.42%	1,691,775,566.41	73.56%	-13.68%
分销售模式					
全钢巨胎销售	1,546,094,865.36	69.26%	1,660,413,538.83	72.20%	-6.88%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592,648,975.25	26.55%	583,135,738.53	25.35%	1.63%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4.19%	56,343,694.41	2.45%	65.8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主营业务	2,138,743,840.61	1,160,614,317.54	45.73%	-4.67%	0.86%	-2.98%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84,217,734.87	9.87%	65.83%	103.38%	-16.64%
分产品						
全钢巨胎销售	1,546,094,865.36	727,623,599.37	52.94%	-6.88%	-2.73%	-2.01%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592,648,975.25	432,990,718.17	26.94%	1.63%	7.54%	-4.01%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84,217,734.87	9.87%	65.83%	103.38%	-16.64%
分地区						

境内	771,921,134.11	450,540,067.61	41.63%	26.94%	42.17%	-6.26%
境外	1,460,259,523.17	794,291,984.80	45.61%	-13.68%	-9.25%	-2.66%
分销售模式						
全钢巨胎销售	1,546,094,865.36	727,623,599.37	52.94%	-6.88%	-2.73%	-2.01%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592,648,975.25	432,990,718.17	26.94%	1.63%	7.54%	-4.01%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84,217,734.87	9.87%	65.83%	103.38%	-16.6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收入实现情况	报告期内的售价走势	变动原因
全钢巨胎	19,174 条	18,847 条	2,138,743,840.61	售价走势上涨	产品结构优化

注：1、公司所生产轮胎用于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的，按照转为固定资产核算的时间算作销量的归属期；

2、公司所生产轮胎用于矿用轮胎运营管理业务的，按照取得客户确认的结算单算作收入的归属期。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境外业务名称	开展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境外业务的影响	公司的应对措施
全钢巨胎销售、矿用轮胎运营管理、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境外收入 1,460,259,523.17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5.42%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对公司境外业务未产生实质性影响	持续关注主要境外市场动态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全钢巨胎销售	销售量	条	18,847	18,153	3.82%
	生产量	条	19,174	17,845	7.45%
	库存量	条	2,432	2,105	15.5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全钢巨胎销售	主营业务成本	727,623,599.37	58.45%	748,057,631.38	62.75%	-2.73%
矿用轮胎运营	主营业务成本	432,990,718.17	34.78%	402,645,341.28	33.78%	7.54%

管理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成本	84,217,734.87	6.77%	41,408,960.36	3.47%	103.38%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5 年度，本公司因投资新设子公司海安智利股份有限公司、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03,852,015.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8.4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585,680,567.52	26.24%
2	第二名	399,586,702.84	17.90%
3	第三名	114,959,694.18	5.15%
4	第四名	108,764,676.21	4.87%
5	第五名	94,860,374.87	4.25%
合计	--	1,303,852,015.62	58.4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9,253,157.1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6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84,548,876.29	18.72%
2	第二名	115,322,730.76	11.70%
3	第三名	72,975,948.64	7.40%
4	第四名	61,491,727.86	6.24%
5	第五名	44,913,873.63	4.55%
合计	--	479,253,157.18	48.6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2,966,011.40	89,067,447.58	26.83%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因公司加强渠道建设、促销推广及海外市场拓展，以及销售人员薪酬上升所致。
管理费用	162,247,350.43	139,845,584.63	16.02%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管理人员薪酬及上市庆典活动支出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33,978,620.21	8,673,196.00	-491.77%	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0,903,441.46	69,691,887.20	1.74%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巨型工程轮胎自然存放条件下的胶料物理性能变化研究	摸清自然存放对胶料性能的影响规律与阈值，保障生产稳定与产品可靠。	完结	研究出适合长期储存且各胶料性能不易变化的轮胎	提高轮胎保质期、延长储存期限、延迟胶料老化，解决客户露天储存轮胎的需求，节约成本。
全钢巨型工程机械子午线轮胎加强带束层结构的研发	优化巨胎带束层结构，提升强度、刚性、抗冲击、抗分层能力，解决重载下应力集中、易发热、寿命短问题。	完结	研究出加强带束层长寿命的轮胎	优化轮胎结构性能、解决工况痛点、提升核心制造技术。
全钢巨型工程机械子午线轮胎超低热胎面胶的研发	优化胶料配方与补强体系，解决矿山重载连续作业下传统胎面胶高生热、易老化问题。	完结	研究出胎面超低生热的轮胎	提升胎面胶性能，降低轮胎生热，适配恶劣重载工况，降低客户综合运营成本，增强市场竞争力。
巨型工程机械子午线轮胎强屈挠耐老化胎侧胶的研发	解决巨胎胎侧易龟裂、老化快、易破损问题，提升轮胎耐用性与安全性。	研发中	研究出强屈挠耐老化胎侧胶的轮胎	提升胎侧胶性能，提升轮胎耐久性能，降低客户运维成本。
巨型工程机械子午线轮胎低生热高伸长率带束层结构的研发	提升巨胎耐热、抗变形与耐久性能，解决重载工况下易发热、易损伤问题。	完结	研究出低生热高伸长率带束层结构的轮胎	优化轮胎带束层结构，实现低生热、高伸长、高抗疲劳，提升轮胎安全、寿命与性价比。
海安-徐工联合研发	联合开发适配大型矿	研发中	研发出长寿命的	深化与徐工协同合作

53/80R63 轮胎	卡的高承载、低生热专用轮胎, 适配徐工重型矿卡配套与严苛矿山工况。		53/80R63 轮胎	研发, 提升产品综合性能, 丰富产品矩阵。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抗撕裂防掉块研发	解决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在复杂矿山工况下易撕裂、掉块、破损严重的问题, 提升胎面结构强度与耐用性, 延长轮胎使用寿命, 提高作业安全性。	完结	研发出抗撕裂防掉块的轮胎	优化胶料配方, 提升轮胎抗撕裂、耐切割、防掉块能力, 提升产品耐用性, 降低矿山成本。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高渗胶低生热带束层结构研发	提升带束层粘合强度与散热性能, 降低巨型轮胎重载运行温升, 降低脱层、疲劳失效, 提高轮胎可靠性与使用寿命。	完结	研发出高渗胶低生热带束层结构的轮胎	优化胶料配方与带束层结构, 提升渗胶性和层间粘合度、降低生热, 增强产品长效运行稳定性。
高稳定性低生热橡胶材料及在巨型工程机械子午胎制造中的应用	解决巨型工程机械子午胎在重载工况下发热量大、易老化失效问题, 提升轮胎整体稳定性与使用寿命。	完结	研究出高稳定性低生热橡胶材料的轮胎	优化材料配方与复合体系, 降低生热, 延长寿命, 改善轮胎综合性能。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高强度耐热老化下三角胶研发	解决巨型轮胎在重载工况下易老化、易变形、胎圈易失效问题, 提升胎圈部位可靠性与整体使用寿命。	研发中	研究出高强度耐热老化下三角胶的轮胎	提升三角胶性能, 稳定胎圈部位整体结构, 增强轮胎行驶安全性与耐久寿命。
寡壁碳纳米管高耐用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的开发	提升轮胎强度、导热散热与抗疲劳性能, 解决重载矿山工况下易磨损、易开裂、寿命短问题。	研发中	研究出寡壁碳纳米管高耐用的轮胎	提升胶料强度、耐磨性及散热性, 延长轮胎寿命、降低运维成本, 突破技术瓶颈, 强化产品核心竞争优势。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湿法混炼胎面胶研发	提升胎面耐磨、抗撕裂与散热性能, 降低生产能耗, 改善巨型轮胎在重载工况下的使用性能。	研发中	研究出湿法混炼胎面胶的轮胎	提升胎面胶性能, 增强产品长效运行稳定性, 降低运维成本, 突破核心工艺。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小角度带束层结构研发	优化巨型轮胎受力分布, 提升轮胎刚性、散热性与抗变形能力, 降低疲劳损坏, 延长使用寿命。	研发中	研究出小角度带束层结构的轮胎	优化带束层角度设计, 增强胎冠刚性与抗形变能力, 增强轮胎整体耐久性能, 提升产品可靠性。
全钢巨型子午线工程轮胎耐低温气密层胶研发	解决高寒地区巨型轮胎气密层易脆裂、漏气问题, 提升低温环境下密封性与使用可靠性。	研发中	研究出耐低温气密层胶的轮胎	提升气密层胶料性能, 保障低温工况下轮胎结构稳定, 拓宽产品适用场景, 提升市场综合竞争力。
R63 系列多边形钢丝圈轮胎研发	提升胎圈承载强度与结构稳定性, 解决重载工况下钢丝圈易变形、失效问题, 提高巨型轮胎整体安全与使用寿命。	研发中	研究出 R63 系列多边形钢丝圈的轮胎	优化钢丝圈结构, 改善胎圈易变形开裂等缺陷提升轮胎抗屈挠、抗冲击性能, 增强重载工况下运行稳定性与使用寿命。
R57 系列轮胎新型钢	提升轮胎结构强度、	研发中	研究出 R57 系列轮胎	优化钢丝排布、层间

丝带束层的研发	抗变形与耐疲劳性能，适配重载恶劣工况，延长轮胎使用寿命。		新型钢丝束束层的轮胎	结合设计，提升束层性能，提升重载工况下轮胎耐用周期，完善产品技术体系。
全钢工程子午线轮胎抗撕裂上子口胶的研发	提升巨型轮胎胎圈部位抗撕裂、耐疲劳性能，解决重载工况下子口易开裂、损坏问题，提高轮胎运行安全性与使用寿命。	研发中	研究出抗撕裂上子口胶的轮胎	提升子口胶性能，保障子口部位结构稳定，完善关键部件技术，增强产品竞争力。
R57 系列轮胎 SBR 胎面湿法混炼胶的研发	提升胎面耐磨、抗撕裂及散热性能，改善轮胎在重载工况下的耐用性与使用寿命。	研发中	研究出 R57 系列轮胎 SBR 胎面湿法混炼胶的轮胎	提高胎面胶性能，改善轮胎重载工况适应性，延长使用周期，提升产品整体品质。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8	219	-0.4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57%	13.44%	0.1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77	72	6.94%
硕士	8	5	6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69	64	7.81%
30~40 岁	98	104	-5.7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70,903,441.46	69,691,887.20	1.7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8%	3.03%	0.1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8,233,868.06	2,078,647,016.65	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134,175.65	1,600,306,013.64	11.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099,692.41	478,341,003.01	-27.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9,812.27	107,897,430.68	-53.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23,410.94	444,617,301.20	-50.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63,598.67	-336,719,870.52	49.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586,090.71	194,735,830.25	1,154.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669,927.28	281,543,276.88	5.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916,163.43	-86,807,446.63	2,573.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5,783,915.52	50,707,001.28	4,605.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6,515.63 万元，同比增加 49.05%，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4 年购买无形资产所致；

(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223,372.36 万元，同比增加 2573.19%，主要原因系公司 2025 年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59,614.15	-0.04%	主要系公司投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无	否
资产减值	-36,411.60	-0.01%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47,924.26	0.01%	主要系供应商材料赠送	否
营业外支出	1,527,906.84	0.23%	主要系公司对外公益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31,943,691.94	4.83%	主要系取得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及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167,545.94	-2.59%	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比例		
货币资金	3,069,495,469.62	50.13%	669,385,804.77	20.39%	29.74%	主要系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及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882,348,112.79	14.41%	625,277,433.35	19.05%	-4.64%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存货	425,900,678.74	6.96%	426,870,481.81	13.00%	-6.04%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605,714.85	0.25%	2,758,050.48	0.08%	0.17%	
固定资产	1,173,946,214.26	19.17%	1,060,964,988.69	32.32%	-13.15%	
在建工程	16,384,723.85	0.27%	21,141,128.88	0.64%	-0.37%	
使用权资产	7,972,066.89	0.13%	9,485,810.56	0.29%	-0.16%	
短期借款	238,300,332.54	3.89%	59,049,576.39	1.80%	2.09%	
合同负债	5,153,692.40	0.08%	6,876,289.70	0.21%	-0.13%	
长期借款	112,044,500.00	1.83%	142,344,500.00	4.34%	-2.51%	
租赁负债	4,167,348.96	0.07%	5,938,952.58	0.18%	-0.11%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融资	14,329,632.70						3,382,432.70	10,947,200.00
上述合计	14,329,632.70						3,382,432.70	10,947,2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应收款项融资的减少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款项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416,821.87	40,416,821.87	保证金	保证金
货币资金	5,248,000.00	5,248,000.00	在途资金	在途资金
应收账款	4,525,948.00	4,299,650.60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应收票据	18,433,549.03	18,433,549.03	质押	票据池质押
应收票据	7,829,732.83	7,829,732.83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	4,337,200.00	4,337,2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
固定资产	399,070,704.19	291,296,804.06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4,358,434.88	16,080,006.55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504,220,390.80	387,941,764.94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4,677,318.42	78,406,971.54	-55.7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线	自建	是	全钢巨胎	20,377,053.16	148,475,400.50	自有资金	7.82%			不适用		

技改升级项目												
海安集团总部项目	自建	是	总部	1,799,816.19	4,659,348.52	自有资金	0.98%			不适用		
合计	--	--	--	22,176,869.35	153,134,749.02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结合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与产业演变趋势，持续深化以下战略发展目标与经营规划的实施。

公司始终秉承“为采矿业降本增效”的企业使命，专注于高品质、高性能全钢巨胎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近年来，公司以更高效服务矿业安全生产为己任，以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生命周期轮胎使用养护服务为目标，致力于打造“品质至上、服务至优”的全球领先的矿业服务品牌。

公司将继续大力开拓全钢巨胎市场，以前瞻性技术研发为动力，坚持高端化、规模化、高质量的发展理念，充分发挥技术工艺、客户品牌、产能布局、经营规模、产品质量等优势，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壮大主营业务，积极响应国家的“碳中和”战略，不断研发出高效、节能环保的创新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健康、稳定发展。公司将不断改善治理结构，通过各项经营战略的实施，在公司的工艺技术、质量管控、客户服务、品牌影响力等方面构建独特的核心竞争力，立足于国内市场，稳步开拓海外市场，将公司打造为行业领先的全钢巨胎领军企业。

（二）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2026 年是公司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后的首个完整经营年度，公司将立足全钢巨胎主业定位，聚焦高质量发展，围绕以下方面重点开展经营工作：

1、强化战略引领，明晰中长期发展路径

公司将进一步审视内外部环境变化，系统性地明确未来中期发展思路与经营脉络。围绕主业延伸方向，公司将以前瞻性视角研判行业趋势与战略要素，探索并规划上市后更长远阶段的发展框架，旨在为公司持续、稳健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宏观层面的方向指引与参照依据。

2、坚持技术驱动，促进研发与业务深度融合

公司将持续推动技术迭代与研发资源整合，着力解决核心高端产品在复杂应用场景下的性能优化课题，强化正向设计能力与基础机理研究，以提升开发效率与产品可靠性。在数字化运营方面，公司将深化关键业务系统的互联互通与数据价值挖掘，促进数据洞察与研发、服务环节的紧密衔接，驱动业务模式持续创新。此外，公司将有序推进制造环节的自动化与智能化改造，旨在进一步保障产品的一致性与高品质产出。

3、完善全球运营体系，提升风险防范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为适应国际化经营的需要，公司将致力于建立健全海外运营实体的合规管理框架与流程，强化对宏观不确定性因素的常态化识别与防范意识。同时，公司将积极践行 ESG 治理理念，关注绿色环保材料的应用探索与清洁生产水平的提升，并持续优化劳动用工环境，推动企业与社会、环境的协调发展。

4、深化管理变革，激发组织内生动力

公司将持续优化绩效管理体系，完善从公司整体到基层岗位的目标传导机制，以增强全员对经营结果的责任意识。在人才发展方面，公司将畅通职业发展路径，强化优胜劣汰的动态管理氛围，并着力打造一支具备国际化视野、能够有效支撑海外业务拓展与服务需求的复合型人才梯队。在内部运营管理上，将进一步树立精细化管理导向，推动各部门聚焦核心任务，通过常态化过程跟踪促进降本增效目标的落实。

5、塑造品牌文化内涵，支撑全球市场拓展

公司将致力于企业文化体系的梳理与品牌运营基础的构建，在全球化视野下稳步推进品牌发展战略的实施。通过积极参与行业高端交流、开展跨文化交流活动、加强海外员工的人文关怀等多维度工作，持续提升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的品牌声誉与企业文化的向心力。

6、聚焦主业发展，稳步探索价值延伸

公司将坚守主业根基，持续深耕核心市场，稳步推进现有产能建设与资源整合工作，通过优化业务模式探索向综合解决方案服务领域的延伸。在此基础上，公司致力于通过稳健经营持续提升内在价值，并积极探索构建与多层次投资者的良性互动机制，以期实现公司长期价值与市场共识的协同发展。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矿用轮胎运营管理服务，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下游矿山开采活动。采矿业系社会经济领域的重要组成部分，矿山开采活动受宏观经济环境的波动影响较大。

近年来，复杂多变的国际政治经济环境给宏观经济走势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宏观经济走势的不确定性亦为公司未来发展带来风险；宏观经济运行下行趋势可能导致社会经济活动中对矿产资源的需求降低，影响对矿产资源的开发力度，进而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深化与国内外头部矿业集团的长期战略合作、积极拓展“一带一路”及新兴资源国家的市场，来优化客户与区域结构，同时通过精益管理和稳健财务提升抗周期能力。

2、市场竞争加剧及业务替代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所处的全钢巨胎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截至目前，全球范围内完全掌握相关技术的生产厂家相对较少。随着国内部分轮胎厂商逐步开始布局该领域，未来公司所处领域的市场竞争会逐渐增强。如果公司产品出现重大质量问题，或研发能力不足导致公司产品无法紧跟市场需求，公司相关业务存在被其他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技术领先战略，持续增加研发投入，聚焦全钢巨胎的性能提升与生产优化，如碳纳米管(多壁、单壁)、湿法混炼技术、硫化热板分离和模拟仿真技术、无损检测技术、天然胶液黄责金技术、液相炭黑合成胶技术等前瞻性技术开发。在客户端，公司将提供“产品+服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深度绑定客户。

3、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境外子公司较多，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境外子公司 12 家。由于海外子公司经营所面临的法律体系、市场环境、企业文化等方面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且海外子公司经营管理会受到外部国际货物运输、经营地政治环境、地缘冲突及各种突发事件等因素影响，外部环境更加复杂多变，因此公司面临海外子公司经营风险。同时，境外子公司的管理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运营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境外子公司管控，将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完善海外子公司的治理与内控体系，包括财务垂直管理、关键岗位派驻、定期审计与经营数据实时监控。

4、汇率波动风险

风险描述：报告期末公司境外收入规模较大，虽然公司已有较大比例的境外业务通过人民币结算，但仍有部分境外业务使用外币结算，主要结算货币包括美元、印尼盾、蒙古图格里克、塞尔维亚第纳尔等，因此人民币汇率变动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若未来人民币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公司可能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国际贸易中积极推广人民币结算，优化外币资产与负债的币种和期限匹配，实现自然对冲。同时公司将基于业务实质，研究考虑审慎运用远期、期权等金融衍生工具进行套期保值，以锁定成本和控制风险。

5、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天然橡胶、炭黑、钢帘线等。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及轮胎消耗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占产品总成本比重较高，公司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大。近年来受市场供求变动影响，大宗商品如橡胶、炭黑等的波动幅度相对较大，如果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升，将会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完善建立战略性采购与动态库存管理体系，通过长协、择机采购及建立安全库存等多种方式平抑成本波动。供应链方面，公司将深化与核心供应商的战略合作，探索联合开发与价格联动机制，并开发备用供应渠道。同时，公司持续通过配方优化、工艺改进及材料替代等研发项目，降低单位产品材料消耗，从技术端提升成本控制能力。

6、技术人才流失的风险

风险描述：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轮胎的配方、结构及生产工艺为公司的核心技术，而国内全钢巨胎领域相关的技术人才较为稀缺。由于近年来部分国内轮胎制造企业开始进入全钢巨胎领域，全钢巨胎领域内人力资源的竞争不断加剧，公司技术人才培养的可持续性面临一定风险，一旦出现核心技术人才流失，会对公司技术研发和产品质量提升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致力于构建具有行业竞争力的全面激励体系，包括具有吸引力的薪酬福利、项目创新奖励以及中长期的股权激励计划。同时，通过实施系统化的“导师制”、关键技术岗位的梯队培养计划以及严格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公司旨在将核心技术能力沉淀于组织，降低对个体的依赖，实现事业留人、平台留人。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	调研的基本情
------	------	------	--------	------	--------------	--------

					料	况索引
2025 年 12 月 1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管理层与对接对象就公司的基本情况、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等进行互动交流，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 12 月 1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12 月 17 日	公司会议室、工厂	实地调研	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管理层与对接对象就公司的基本情况、发展战略及生产经营等进行互动交流，未提供资料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 12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将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作为稳健发展的基石。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基本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形成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现代化治理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各项具体工作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确保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议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会。公司上市后向全体股东提供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保证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参与权和决策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业务独立、机构完整，具备自主经营能力。董事会及各内部机构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切实维护公司的独立性与整体利益，未发生任何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并按照各委员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2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交流，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专用邮箱、互动易平台多种渠道，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和关切；同时公司积极举办投资者交流会，不断加强投资者的互动交流，促进投资者加深对公司的了解。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依据新《公司法》及监管最新要求，优化公司治理架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代行监事会职权，按规定设置职工董事，健全董事会组成结构，保障职工依法

参与公司民主管理与监督。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最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23项公司治理制度并新增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等6项，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决策体系的合规性、有效性，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已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公司具备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系由福建省海安橡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全部资产和负债均由公司依法继承，且产权清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的所有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及差旅费用管理制度，在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薪报酬等方面完全独立。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系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已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股东会、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并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建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各级管理部门等机构，形成了完善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能够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独立采购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独立组织产品生产，独立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亦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朱晖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2021年04月02日	2027年04月24日	27,200,000	0	0	0	27,200,000	/
			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8月08日	2025年12月26日						
朱振鹏	男	33	董事	现任	2021年04月02日	2027年04月24日	0	0	0	0	0	/
			总经理	现任	2025年12月26日	2027年04月24日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4月02日	2025年12月26日						
朱剑水	男	39	董事	现任	2024年04月25日	2027年04月24日	0	0	0	0	0	/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8月	2027年04月						

					月 08 日	月 24 日							
黄振华	男	52	董事	离任	2022 年 09 月 07 日	2025 年 12 月 02 日	0	0	0	0	0	0	/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2025 年 12 月 24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副总经理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何明轩	女	44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吴任华	女	52	董事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李楠	女	3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温廷羲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9 月 07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陆雅	女	3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9 月 07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房霆	男	56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林进柳	男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 年 04 月 02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陈志堂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7 年 04 月 24 日	0	0	0	0	0	0	/
合计	--	--	--	--	--	--	27,200,000	0	0			27,200,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1) 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收到董事、副总经理黄振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黄振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公司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3) 基于公司发展需要，同时为更好地履行董事长职责，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朱晖先生不再兼任总经理职务，但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朱晖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振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晖	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朱振鹏	副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黄振华	董事	离任	2025 年 12 月 02 日	工作调动
朱振鹏	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工作调动
黄振华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2 月 24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公司现任董事

朱晖先生，1963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朱晖先生系公司创始人，自 2005 年海安有限成立以来，一直为公司的领导核心；2013 年 3 月至 2016 年 2 月任海安有限监事；2016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海安有限执行董事、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海安有限监事；2020 年 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董事长；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长；2022 年 8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信晖集团董事。

朱振鹏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11 月生，本科学历。2013 年 6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董事；2014 年 5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福建省海旷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1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莆田市盛隆轮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福建炬万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 年 4 月至今任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7 月至今任信晖集团董事；2022 年 8 月至今任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2023 年 1 月至今任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 年 2 月至今任海安智利股份公司董事；2025 年 4 月至今任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0 月至今任海安南非有限公司董事。

朱剑水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2009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海安有限成本中心主任；2014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海安有限副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2 月任海安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20 年 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总经理；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信晖集团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海安矿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任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何明轩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5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07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杭州大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杭州元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上海办公室副主任；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业务董事；2016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深迪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万仞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5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亮克威泽（北京）涂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海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中商惠民（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9 月至今任中商惠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中创为量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三河亮克威泽工业涂料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钛米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兰宝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埔元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3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安智芯车规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菊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 年 12 月至今任上海浦轩沅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 年 3 月至今任上海隆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7 月至今担任兴华清科（上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任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1995 年 8 月至 1996 年 11 月任湖南零陵国际经济贸易发展总公司职员；1996 年 11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深圳市康创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深圳市丰创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信息科技投资部副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厦门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任厦门红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4 年 11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泉州市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任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3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福建非同凡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 2020 年 7 月任深圳压寨网络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2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福建玉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泉州市红土创新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2 月至今任北京深演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红土智为（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7 年 8 月至今

任北京白鹭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红土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2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上海商桥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8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同益新中控实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深圳市红土宏泰互联网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 年 2 月至今任深圳市慧动创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5 月至今任爱集微咨询（厦门）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杭州数列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9 年 8 月至今任湖南众鑫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中科亚创（福建）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昆宇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望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黄振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 10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福建省 2023 年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人员。1995 年 8 月至 1997 年 5 月任莆田糖厂成糖车间技术员；1997 年 5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福建佳通轮胎有限公司技术部及生产部处长；2007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海安有限副总经理、技术中心总工程师；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9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2 年 9 月至 2025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温廷羲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 7 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 年 3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深圳圳必有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开发部程序员；2009 年 1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晋江芙莱茵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5 月任福建省纳金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晋江福兴拉链有限公司企业技术中心主任；2018 年 7 月至今任华侨大学副教授；2018 年 12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网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总工程师；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9 月任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研究员；2023 年 3 月至今任信泰（福建）科技有限公司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陆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8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上海磊天律师事务所公司并购部实习律师；2015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上海海贝律师事务所公司部执业律师；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上海以恒律师事务所基金部执业律师；2020 年 3 月至今任北京恒都（上海）律师事务所资本市场事业部执行主任；2022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楠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8 月出生，投资学、会计学双学位，会计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参与主持多项国家级或省级税务、证券等相关领域课题，在境内外期刊发表多篇学术论文。2016 年 6 月至今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讲师、硕士生导师；2023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朱振鹏先生，总经理，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参见本节“（1）公司现任董事”。

朱剑水，副总经理，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参见本节“（1）公司现任董事”。

黄振华，副总经理，其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参见本节“（1）公司现任董事”。

房霆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2月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1992年7月至1993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天津分行国际业务部科员；1993年8月至1994年9月任上海万国证券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交易部部门副经理；1994年10月至2000年1月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交易部部门经理；2000年2月至2003年6月任海南从信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三部审计经理；2003年7月至2004年3月任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业务八部审计经理；2004年4月至2008年2月任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总监；2008年3月至2011年12月任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6年1月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10月任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11月至2020年8月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海南分所副主任会计师；2017年8月至2022年3月任海南新开湖财税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兼法定代表人；2020年9月至2021年4月任海安有限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陈志堂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9月生，本科学历。2011年7月至2021年4月历任海安有限业务员、技术服务部副主任、售后服务部副经理、海外业务部副经理、经理；2021年4月至2024年4月历任公司海外业务部经理、国际市场部副总监、国际市场部总监；2021年4月至2022年10月任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负责人；2021年4月至今任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8月至今任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月至今任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及国际事业部总经理；2025年2月至今任海安智利股份公司董事。

林进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生，本科学历。2012年6月至2017年12月任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2月至2019年8月任福建百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投融资管理部投资经理；2019年9月至2021年4月任海安有限证券事务代表；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朱晖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2日		否
朱振鹏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27日		否
朱剑水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02日		否
吴任华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科技投资部副总经理	2001年01月03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明轩	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6月11日		是
何明轩	浙江海利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8月12日		否
何明轩	天津鼎维固模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27日		否
何明轩	中商惠民（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8日	2025年01月10日	否
何明轩	上海阿为特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26日	2025年12月01日	否
何明轩	上海钦米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07日		否
何明轩	北京中创为量子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30日		否
何明轩	上海兰宝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22日		否
何明轩	中商惠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9月27日		否
何明轩	上海陞通半导体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3月06日		否
何明轩	兴华清科（上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7月10日		否
何明轩	上海埔元曾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年09月21日		否
何明轩	上海菊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18日		否
何明轩	上海浦轩沅创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年12月12日		否
何明轩	上海万仞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1月16日		否
何明轩	上海安智芯车规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24日		否
李楠	上海英内物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07月18日		是
李楠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年06月05日		是
李楠	上海对外经贸大学	讲师	2016年06月01日		是
房霆	海南海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21日	2025年12月03日	是

房霆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02月03日		否
吴任华	厦门红土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6月08日		否
吴任华	厦门红土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6月12日		否
吴任华	红土智为(厦 门)股权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5月25日		否
吴任华	红土成长创业投 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18日		否
吴任华	深圳市慧动创想 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23日		否
吴任华	湖南众鑫新材料 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2019年08月08日		否
吴任华	深圳同益新中控 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2月09日		否
吴任华	中科亚创(福建) 新材料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5月25日		否
吴任华	爱集微咨询(厦 门)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14日		否
吴任华	长威信息科技发 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4月02日		否
吴任华	昆宇电源股份有 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5日		否
吴任华	浙江望安科技有 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29日		否
吴任华	北京白鹭世纪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23日		否
吴任华	北京深演智能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2月22日		否
温廷羲	华侨大学	副教授	2018年07月10日		是
温廷羲	信泰(福建)科 技有限公司博士 后工作站	博士后	2023年03月17日		否
陆雅	北京恒都(上 海)律师事务所 资本市场事业部	执行主任	2020年03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 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分别递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其中董事薪酬事项由公司股东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决议。

(2) 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长以及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满足其基本生活所需及职务工作保障，基本薪酬的设计及标准确定主要考虑到岗位的价值。绩效薪酬：根据相关人员年度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程度进行考核后给予的年度绩效奖励，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由公司股东会审议决定。

其余董事不领取薪酬。

(3) 实际支付情况

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

领取公司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奖励根据考核结果一次性发放。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内应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 2,356.53 万元（含税）。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朱晖	男	62	董事长	现任	420.3	否
朱振鹏	男	33	董事、总经理	现任	367.44	否
朱剑水	男	39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60.62	否
黄振华	男	52	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324.26	否
何明轩	女	44	董事	现任	0	否
吴任华	女	52	董事	现任	0	否
李楠	女	37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温廷羲	男	39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陆雅	女	3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房霆	男	56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183.16	否
林进柳	男	45	董事会秘书	现任	116.94	否
陈志堂	男	37	副总经理	现任	547.81	否
合计	--	--	--	--	2,356.53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个人履职及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完成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领取的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其余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均勤勉履行岗位职责，薪酬考核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晖	12	12	0	0	0	否	3
朱振鹏	12	12	0	0	0	否	2
朱剑水	12	12	0	0	0	否	3
黄振华	11	10	1	0	0	否	2
何明轩	12	12	0	0	0	否	3
吴任华	12	1	11	0	0	否	3
李楠	12	0	12	0	0	否	3
温廷羲	12	0	12	0	0	否	3
陆雅	12	0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各项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要求，按期出席董事会，诚信、勤勉、忠实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以及公司治理提出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李楠、陆雅、何明轩	8	2025年03月20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无	无

				的议案；2、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3、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4、关于《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6、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 年 03 月 31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2、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5 月 07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09 月 26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06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30 日	审议下列议案： 1、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温廷羲、李楠、朱剑水	2	2025 年 03 月 20 日	1、关于确认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	无	无
			2025 年 12 月 06 日	1、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各委员属于利益相关方，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朱晖、温廷羲、黄振华	1	2025 年 03 月 20 日	1、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本议案	无	无
董事会提名	陆雅、温廷	1	2025 年 12	1、关于审查职工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	无	无

委员会	羲、朱振鹏		月 24 日	代表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2、关于审查总经理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	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	--	--------	---------------------------------------	--	--	--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0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6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15
销售人员	143
技术人员	218
财务人员	24
行政人员	207
合计	1,6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6
本科	306
专科	253
高中及以下	1,002
合计	1,607

2、薪酬政策

本公司建立了与经营战略相匹配的薪酬激励体系，遵循合法合规、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原则，并向核心人才与关键岗位倾斜。薪酬结构包含固定与浮动收入、各项津贴及长期激励，整体水平结合岗位价值、绩效结果及市场状况动态

调整，以确保竞争力。公司设有覆盖全员的多元奖励机制，并依法为员工提供完善的福利保障，旨在有效激发员工积极性，保留关键人才，支持企业与员工共同持续发展。

3、培训计划

本公司围绕发展战略构建了系统化的人才培养体系，以“赋能人才、支撑生产、提升效能、驱动发展”为核心导向，形成覆盖全员、分层实施的常态化培训机制。其中，针对新员工开展入职引导与基础技能培训，帮助其快速融入并胜任岗位；依托集团核心人才培养平台“海安学院”，重点开展中高层管理人才、技术骨干及储备人才的系统性培养；同时通过内部培训中心开展一线技能提升培训，并辅以技能鉴定、竞赛交流等机制，持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专业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人才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执行，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185,973,33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0 元（含税），公司合计拟派送现金人民币 371,946,66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25 年 1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2025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6 年 1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6 年 1 月 7 日。上述权益分派已于 2026 年 1 月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报告期内无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须报董事会批准。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考评机制，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综合考虑了相关行业的薪酬平均水平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以充分调动管理者的积极性，不断提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进取精神和责任意识。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通过仙游县明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仙游县明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员工持股平台实施了股权激励，以上股权激励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第三节 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四、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及相关安排”。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合理保证了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公司及时修订、补充和完善日常经营管理规定，内控运行机制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为公司健康、快

速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制度基础。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7.54%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1.3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公开披露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2、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3、控制环境无效；4、风险管理职能无效；5、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发生舞弊行为；</p> <p>重要缺陷：1、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的控制存在一项或者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2、中层及以下管理人员发生舞弊行为；3、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存在漏洞；</p> <p>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经营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偏离预期目标；</p> <p>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2、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经营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偏离预期目标；</p> <p>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经营效率或偏离预期目标。</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错报\g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且大于 1,000 万元；影响资产总额的错报：错报\g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1%；</p> <p>重要缺陷：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且大于 500 万元；影响</p>	<p>重大缺陷：金额\g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且大于 1000 万元；</p> <p>重要缺陷：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3\% \leq$ 金额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5%，且大于 500 万元；</p> <p>一般缺陷：金额 $<$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3%。</p>

	资产总额的错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错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影响利润总额的错报：错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利润总额的 3%；影响资产总额的错报：错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海安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战略，系统化推进社会责任实践，致力于打造行业标杆。我们以绿色发展为引领，通过全生命周期低碳运营管理和绿色供应链建设，推动清洁生产与节能减排，持续完善质量、安全、环保管理体系，筑牢发展根基。同时，公司将诚信经营与合规治理嵌入运营全流程，构建了健全的道德行为与信用管理体系。在公益支持方面，我们聚焦教育、公共卫生等领域，建立了系统化、战略性的公益体系，以实际行动回馈社会。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深化社会责任与经营发展的融合，追求企业发展、股东受益与社会共生的多元价值创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无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为响应国家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号召，公司积极践行社会责任，通过消费帮扶等形式支持乡村产业发展。报告期，公司通过采购陕西省延川县帮扶农产品等活动，有效支持了当地农产品销售。此外，公司在提供员工福利时，亦优先采购公司当地的特色农产品。这些实践形成了“以购代扶”的长效机制，在提升员工获得感的同时，切实助力了农民增收与乡村产业振兴，是公司推动共同富裕的切实行动。未来，公司将继续探索与企业经营相结合的有效模式，为乡村振兴贡献力量。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公司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4、本公司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5、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若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发行人发生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在前述锁定期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公司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p> <p>5、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浦国调基金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新规定，本企业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3、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企业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减持时发行人 15 倍静态市盈率市值之下对应的股价（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照上述安排执行），每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的 100%，以及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因送股、转增等事项增加的股份，亦将同等按</p>	2023 年 9 月 6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照上述安排执行)；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托管给保荐机构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企业任何时候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通过发行人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低于 5%时除外。</p> <p>4、本企业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5、本企业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兖矿资本、红塔创新、紫金紫海基金、江铜投资、扬中徐工基金、红土智为、明河投资、前海基金、明道投资、共青城泽安、晟乾智造、中原前海、国华腾辉、林志煌、明汇投资、广东弘信、平潭泽荣、张文谨、厦门建极、深创投、青岛添祥、红创合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本人/本企业直接持有的公司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新规定，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3、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4、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减持计划公告、报备等信息披露义务（若有）。</p> <p>5、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本人/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6、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志、宁 国坤锦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恒旺投 资	关于所持股份 限售安排、自 愿锁定股份、 延长锁定期、 持股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或自本公司取得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如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新规定，本公司同意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p> <p>3、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p> <p>4、本公司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减持计划公告、报备等信息披露义务（若有）。</p> <p>5、本公司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6、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3 年 9 月 6 日	承诺 履行 完毕 为止	正常 履行 中
首次公开发行 或再融资时所 作承诺	何明 轩、黄 振华、 房霆、 林进 柳、陈 志堂	关于所持股份 限售安排、自 愿锁定股份、 延长锁定期、 持股及减持意 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4、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股份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减持计划</p>	何明 轩、 黄振 华、 房 霆、 林进 柳承 诺时 间： 2023 年 3 月 25 日； 陈志 堂承 诺时 间： 2024 年 6 月 25 日。	承诺 履行 完毕 为止	正常 履行 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公告、报备等信息披露义务（若有）。</p> <p>5、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6、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7、本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8、如果监管规则对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p> <p>9、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施大全、来印京	关于所持股份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等股份。</p> <p>2、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锁定期满后，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本人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价；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减持计划公告、报备等信息披露义务（若有）。</p> <p>4、本人将遵守届时有效的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证监会对持股、减持有其他规定或要求的，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证监会的要求执行。</p> <p>5、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类事项导致本人新增股份仍适用上述承诺。”</p> <p>6、本人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7、如果监管规则对发行人股份锁定或减持有新的规定，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发行人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8、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的，将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或者监管规则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业绩下滑时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公司/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024 年 12 月 6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本公司将极力敦促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若公司未履行股份回购承诺，则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股份回购措施稳定股价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公司已公告回购计划但未实际履行，则公司以其承诺的最大回购金额为限对股东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	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公司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本公司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本公司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本人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4）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时，本人不得因为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	朱晖、	关于稳定股价	“（1）本人将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	2024	承诺	正常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预案的承诺	而且有效地履行、承担本人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本人将极力敦促发行人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稳定股价预案》之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承担其在《稳定股价预案》项下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3) 本人将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与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4) 触发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时,本人不得因为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年6月25日	履行完毕为止	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因欺诈发行、虚假记载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自愿先行赔付投资者的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若本公司存在其他违法行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5年11月21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因欺诈发行、虚假记载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自愿先行赔付投资者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若发行人存在其他违法行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5年11月21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	关于因欺诈发行、虚假记载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自愿先行赔付投资者的承诺	“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22]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若发行人存在其他违法行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若本人未依法予以赔偿,自上述赔偿责任成立之日	2025年11月21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至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本人将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若本公司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对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将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不低于本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若本公司未履行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则：</p> <p>（1）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p>（2）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p> <p>（3）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以下金额的货币资金：发行新股股份数×（股票发行价+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以用于本公司履行回购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如本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其公开发售的股份，本公司/本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一年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同时，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p>	2023 年 3 月 2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购回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和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加算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如发行人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同时，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p>若本公司/本人未履行股份购回或赔偿投资者损失承诺，本公司/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发行人将当年及其后年度公司应付本公司/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本公司所持的发行人的股份亦不得转让，直至本公司/本人履行相关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若发行人在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就其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p> <p>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流通后，因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年6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1、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行为。</p> <p>2、如中国证监会认定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行为；</p> <p>2、如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内，督促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	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承诺	<p>“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上市行为；</p> <p>2、如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存在欺诈发行上市行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欺诈发行后五个工作日内，督促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2024年6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于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将有较大幅度增加，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虽然公司的募集资金项目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并进行了严格论证，但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短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针对上述情况，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提出以下应对措施并承诺：</p> <p>1、依托现有工艺和技术优势、客户优势、成本优势、团队优势，大力拓展现有主营业务，稳固在行业中的市场地位；同时，公司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持续优化端到端的精细化管理流程，提升整体的运营管理能力与运营效率，通过加强合同管理、成本管理、应收账款管理、费用管理等手段，有效把控商务风险，实现降本增效，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p> <p>2、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同时，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募投项目，公司已经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要求，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及使用，确保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p> <p>3、完善公司的分红政策，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回报。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拟订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利润分配制度文件，明确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等，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并将严格执行落实现金分红的相关制度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若违反或不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将在股东大会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制订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公司提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p>“（1）任何情形下，本公司/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将切实履行作为控股股东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p> <p>（4）不会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履行本单位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补偿责任。</p> <p>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p>“1、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p> <p>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的，本人承诺在本人合法权限范围内，促使拟实施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相应的补偿责</p>	2024年6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任。 8、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承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利润分配。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利润分配政策，若违反前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公司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在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议案的股东大会上，本公司/本人对符合《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议案投赞成票。 3、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发行人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4、本公司/本人若违反前述承诺（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本人将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在审期间现金分红事项的承诺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完成之日，本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	2024年6月25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完成之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或/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p> <p>4、本公司/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5、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6、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其他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隐瞒关联关系或者采取其他手段，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p> <p>2、本公司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并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p> <p>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或施</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正当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本公司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因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公司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p> <p>6、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依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隐瞒关联关系或者采取其他手段，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p> <p>2、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并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p> <p>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6、本人将督促本人的近亲属，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p> <p>7、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p> <p>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浦国调基金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企业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隐瞒关联关系或者采取其他手段，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p> <p>2、本企业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并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p> <p>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企业不正当利用股东地位，本企业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5、如因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企业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一切损失。</p> <p>6、本企业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企业作为股东依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关于减少或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人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已进行了完整、详尽地披露；除在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中已经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外，本人以及本人拥有实际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除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分公司、控股子公司，下同）外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隐瞒关联关系或者采取其他手段，规避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p> <p>2、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发行人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与发行人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进行，且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回避表决等公允程序并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发行人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违规占用或非法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高级管理人员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发行人及其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保证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或要求发行人违规提供担保。</p> <p>4、发行人独立董事如认为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可聘请独立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计或评估；如果审计或评估的结果表明关联交易确实损害了发行人或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证据表明本人不正当利用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本人愿意就上述关联交易给发行人、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本人将督促本人的近亲属，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p> <p>6、如因本人或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而导致发行人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承担因此给发行</p>	2024年6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7、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以上承诺与保证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将在本人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发行人关联方期间内持续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之承诺	<p>“1、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p> <p>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p>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之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 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024年6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朱振鹏、朱剑水、黄振华、吴任华、何明轩、李楠、温廷羲、陆雅、施大全、来印京、张帅、房霆、林进柳、陈志堂	对上市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对海安集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5年11月21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信晖集团	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承诺	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5年11月20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相关事宜的承诺	“如果发行人因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前未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下同）和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监管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被处罚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对发行人因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者受到处罚而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以保证发行人不会遭受损失。”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房屋租赁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屋存在不规范情形（包括存在产权瑕疵、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等）而被第三人主张权利或被有权政府部门处罚，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处罚款项、搬离承租场所而需支付的相关费用以及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遭受的其他所有损失，并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寻找其他合适的租赁标的，以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本公司/本人未来将积极敦促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规范使用租赁房屋，以确保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及稳定性。”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无证房屋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若发行人因其自有房屋存在不规范情形（包括违规建设、存在产权瑕疵等）影响发行人使用该等房屋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人/本企业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房屋供发行人经营使用等），促使发行人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发行人因其自有房屋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责令搬迁、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房屋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人对发行人因此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予以全额补偿，使发行人及免受损失；本人/本企业未来将积极敦促发行人规范建设、使用房屋，保证发行人不再新增使用瑕疵房屋，以确保业务经营的持续性及稳定性。”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朱晖	关于票据使用不规范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本人/本公司将依法行使公司股东和管理权限，确保公司票据使用规范。同时，若发行人因报告期内存在的票据贴现或通过第三方以票据兑换现金的行为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损失或责任的，本人/本公司将承担发行人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罚款或其他经济损失。”	2023年3月2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海安集团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3、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形。 5、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发行人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6、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	2023年6月6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7、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朱晖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p>“1、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不涉及任何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不存在以本人名义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p> <p>2、本人向发行人出资的资金来源于本人自有资金/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p> <p>3 本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4、本人不涉嫌违规投资发行人、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不存在利用公权力谋取投资机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反洗钱管理、反腐败要求等情形。</p> <p>5、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p> <p>（1）在职公务员，即担任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p> <p>（2）按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p> <p>（3）离职三年内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及离职两年内的其他公务员；</p> <p>（4）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5）配偶、父母为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6）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若是请注明退休时间）；</p> <p>（7）国有企业领导（包括但不限于正副书记、正副董事长、正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董事、监事、财务总监）；</p> <p>（8）配偶、父母为国企领导；</p> <p>（9）现役军人；</p> <p>作人员、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等证券从业人员；</p> <p>（10）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工</p> <p>（11）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p> <p>（12）有较大负面争议的知名人士；</p> <p>（13）上述人员的近亲属；</p> <p>（14）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6、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程序，或未来可能产生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隐患而导致对于持有发行人股份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之日止，本人提供的所有说明及承诺将持续有效。若本人提供的资料中任一事项发生变化，本人承诺将及时告知。”</p>	2023年3月25日	上市之日止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信晖集团、共青城泽安、晟乾智造、广东宏信、恒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的承诺	<p>“1、本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除已披露的股权质押情形外（如有），不存在其他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不涉及任何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不存在以本单位名义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p> <p>2、本公司向发行人出资的资金来源于本公司自有资金/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p>	2023年3月25日	上市之日止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旺投资、红塔创新、江铜投资、宁国坤锦、平潭泽荣、前海股权、青岛添祥、红土智为、厦门建极、国华腾辉、深创投、明道投资、明河投资、明汇投资、尧矿资本、扬中徐工基金、中原前海、红创合志、紫金紫海基金		<p>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如有），本公司及向上穿透的各层级投资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份代持，在本公司持有权益的投资人均已体现在股东/合伙人/投资人名册中，不存在第三方通过前述股东/合伙人/投资人持有本公司权益的情形。</p> <p>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如有），本公司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5、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6、本公司不涉嫌违规投资发行人、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不存在利用公权力谋取投资机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反洗钱管理、反腐败要求等情形。</p> <p>7、本公司投资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p> <p>（1）在职公务员，即担任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p> <p>（2）按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p> <p>（3）离职三年内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及离职两年内的其他公务员；</p> <p>（4）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5）配偶、父母为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6）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若是请注明退休时间）；</p> <p>（7）国有企业领导（包括但不限于正副党委书记、正副董事长、正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董事、监事、财务总监）；</p> <p>（8）配偶、父母为国企领导；</p> <p>（9）现役军人；</p> <p>（10）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等证券从业人员；</p> <p>（11）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p> <p>（12）有较大负面争议的知名人士；</p> <p>（13）上述人员的近亲属；</p> <p>（14）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8、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对所持发行人股份产生不利影响的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程序，或未来可能产生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之日止，本公司提供的所有说明及承诺将持续有效。若本公司提供的资料中任一事项发生变化，本公司承诺将及时告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浦国调基金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之承诺函	“1、本企业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其他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不涉及任何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不存在以本单位名义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023年3月25日	上市之日止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p>2、本企业向发行人出资的资金来源于本企业自有资金/自有经营资金，资金来源合法。</p> <p>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如有），本企业及向上穿透的各层级投资人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份代持，在本企业持有权益的投资人均已体现在股东/合伙人/投资人名册中，不存在第三方通过前述股东/合伙人/投资人持有本企业权益的情形。</p> <p>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如有），本企业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企业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5、本企业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6、本企业不涉嫌违规投资发行人、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不存在利用公权力谋取投资机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反洗钱管理、反腐败要求等情形。</p> <p>7、本企业投资人（持有海安橡胶权益不低于0.01%）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p> <p>（1）在职公务员，即担任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p> <p>（2）按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p> <p>（3）离职三年内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及离职两年内的其他公务员；</p> <p>（4）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5）配偶、父母为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6）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若是请注明退休时间）；</p> <p>（7）国有企业领导（包括但不限于正副党委书记、正副董事长、正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董事、监事、财务总监）；</p> <p>（8）配偶、父母为国企领导；</p> <p>（9）现役军人；</p> <p>（10）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等证券从业人员；</p> <p>（11）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p> <p>（12）有较大负面争议的知名人士；</p> <p>（13）上述人员的近亲属；</p> <p>（14）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8、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程序，或未来可能产生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隐患而导致对于持有发行人股份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止，本企业提供的说明及承诺将持续有效。若本企业提供的资料中任一事项发生变化，本企业承诺将及时告知。”</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	林志煌、张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事项之承	“1、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权利受限情形，	2023年3	上市之日	已履行完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作承诺	文瑾	诺函	<p>不涉及任何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情况，不存在以本人名义代他人持有或委托他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p> <p>2、本人向发行人出资的资金来源于本人自有资金/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p> <p>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披露的关联关系外（如有），本人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本人与发行人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4、本人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关联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p> <p>5、本人不涉嫌违规投资发行人、入股交易价格明显异常等情形，不存在利用公权力谋取投资机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反洗钱管理、反腐败要求等情形。</p> <p>6、本人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包括但不限于：</p> <p>（1）在职公务员，即担任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p> <p>（2）按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编制人员；</p> <p>（3）离职三年内的原系领导成员的公务员及离职两年内的其他公务员；</p> <p>（4）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5）配偶、父母为党政机关处级以上领导干部；</p> <p>（6）县级以上党和国家机关退（离）休干部（若是请注明退休时间）；</p> <p>（7）国有企业领导（包括但不限于正副书记、正副董事长、正副总经理、监事会主席、董事、监事、财务总监）；</p> <p>（8）配偶、父母为国企领导；</p> <p>（9）现役军人；</p> <p>作人员、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等证券从业人员；</p> <p>（10）证券交易所、证券公司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工</p> <p>（11）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p> <p>（12）有较大负面争议的知名人士；</p> <p>（13）上述人员的近亲属；</p> <p>（14）其他法律、法规禁止持股的主体。</p> <p>7、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程序，或未来可能产生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其他司法或行政争议隐患而导致对于持有发行人股份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自本承诺函生效之日起至发行人完成公开发行并在主板上市之日止，本人提供的所有说明及承诺将持续有效。若本人提供的资料中任一事项发生变化，本人承诺将及时告知。”</p>	月 25 日	止	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一步的工作计划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本公司因投资新设子公司海安智利股份有限公司、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瑞生、牛又真、陈莹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许瑞生（4 年）、牛又真（4 年）、陈莹琳（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租赁系正常经营所需，主要用于办公、厂房、宿舍、仓库等，公司与出租方均签订了租赁协议且协议均正常履行。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5	首次公开发行	2025年11月25日	223,168	210,752.89	12,197.05	12,197.05	5.79%	0	0	0.00%	198,555.8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0

													待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合计	--	--	223,168	210,752.89	12,197.05	12,197.05	5.79%	0	0	0.00%	198,555.8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5 年 11 月 20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12,197.05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2,197.05 万元；(2)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0.0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2,197.05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198,555.84 万元，加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55.78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890.43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199,502.06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11 月 25 日	1-1.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94,545.33	170,752.89	8,063.35	8,063.35	4.72%	2028 年 11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 年 11 月 25 日	1-2.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生产建设	否	37,085.56	20,000	4,133.7	4,133.7	20.67%	2027 年 11 月 30 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11月25日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8,600.9	20,000					2028年11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5年11月25日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35,000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5,231.79	210,752.89	12,197.05	12,197.05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5年11月25日	无	无	否	0	0	0	0	0.00%		2028年11月30日	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5,231.79	210,752.89	12,197.05	12,197.05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		适用													

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2,197.05 万元，置换已支付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409.05 万元（不含税），合计置换资金总额 12,606.10 万元。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由其出具了《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361Z0563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98.611.62 万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加上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890.44 万元，共计 199,502.06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0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调整了各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拟投入金额。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海安集团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安集团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编制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情况相符。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9,480,000	100.00%	11,107,414				11,107,414	150,587,414	80.9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8,960,000	13.59%	8,161				8,161	18,968,161	10.20%
3、其他内资持股	120,520,000	86.41%	11,096,606				11,096,606	131,616,606	70.77%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90,840,000	65.13%	11,045,973				11,045,973	101,885,973	54.79%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680,000	21.28%	50,633				50,633	29,730,633	15.99%
4、外资持股			2,647				2,647	2,647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626				1,626	1,626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021				1,021	1,021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385,920				35,385,920	35,385,920	19.03%
1、人民币普通股			35,385,920				35,385,920	35,385,920	19.0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39,480,000	100.00%	46,493,334				46,493,334	185,973,334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493,334 股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 139,480,000 股变更为 185,973,33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2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493,334 股股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5〕128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证券简称为“海安集团”，证券代码为“00123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的 35,385,92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 2025 年 11 月 2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其余股票的可上市交易时间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相关股东的承诺执行。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新股初始登记，并取得《证券初始登记确认书》，登记数量为 185,973,334 股，其中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5,385,920 股，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150,587,414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6,493,334 股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 139,480,000 股变更为 185,973,334 股。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00,000			39,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 年 11 月 25 日

司						
朱晖	27,200,000			27,2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8年11月25日
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10,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兖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紫金矿业紫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6,0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0,000			5,28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红土智为(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红土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0,000			3,84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0,000			3,62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首发网下发行限售股	0	2,327,207	0	2,327,207	首发网下发行限售股	2026年5月25日
其他	26,040,000	8,780,207	0	34,820,207	首发前限售股、首发战略配售限售股	2026年11月25日
合计	139,480,000	11,107,414	0	150,587,41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025年11月14日	48元/股	46,493,334	2025年11月25日	46,493,33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在巨	2025年11月24日

							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2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5〕128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493,334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8.00 元，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2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5〕1288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6,493,334 股股票，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具体变化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相关部分。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3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24%	39,500,000	0	39,500,000	0	不适用	0
朱晖	境内自然人	14.63%	27,200,000	0	27,200,000	0	不适用	0
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38%	10,000,000	0	10,000,000	0	不适用	0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6,000,0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6,000,0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兖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3%	6,000,0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紫金矿业紫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3%	6,000,000	0	6,000,000	0	不适用	0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4%	5,280,000	0	5,280,000	0	不适用	0
红土智为（厦门）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红土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	3,840,000	0	3,840,000	0	不适用	0
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3,620,000	0	3,620,000	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晖持有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担任其董事，双方系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毛伟松	402,163	人民币普通股	402,163
郭永钢	340,463	人民币普通股	340,463
吴志青	256,303	人民币普通股	256,303
徐颖瑜	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44,691	人民币普通股	144,691
鲁志军	13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000
孙志敏	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
叶磊	119,833	人民币普通股	119,833
罗家成	114,396	人民币普通股	114,396
王琼	10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股东毛伟松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2,163 股，合计持有 402,163 股；股东吴志青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092 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31,211 股，合计持有 256,303 股；股东鲁志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6,000 股，合计持有 136,000 股；股东王琼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8,600 股，合计持有 108,6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朱振鹏	2020 年 07 月 27 日	91350322MA34EG6D07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融资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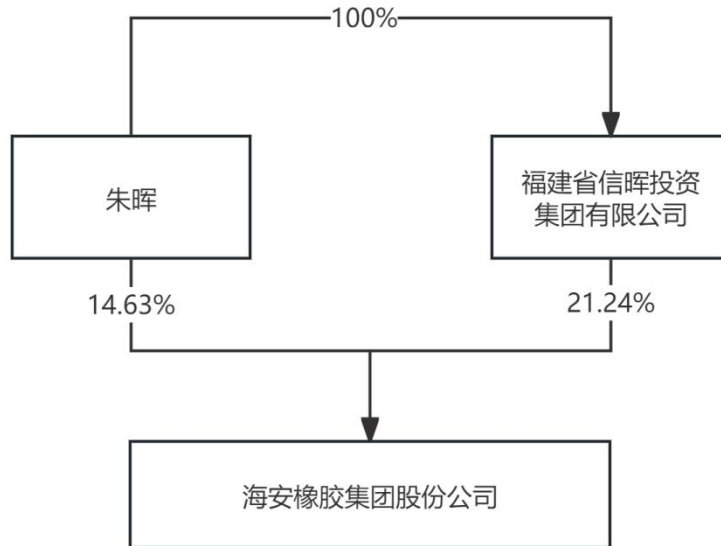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朱晖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361Z0025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许瑞生、牛又真、陈莹琳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安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安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海安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相关会计期间：2025 年度。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5 及附注五、36。

海安集团 2025 年度合并口径营业收入为 223,218.07 万元。由于收入是海安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海安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且为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了解销售模式和流程，核对销售合同的关键条款，评估海安集团采用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收入实施分析程序，包括与行业数据进行对比分析、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的对比分析。

（4）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调取公司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及变更资料，核查公司是否与主要客户存在关联关系，确认向该等客户销售产品的合理性。

（5）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库单、客户确认的签收单据/结算单、物流单、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信息，检查收入确认时点和计量金额是否正确。

（6）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结合期后回款检查、期后是否存在销售退回或冲回的情形，核实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7）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相关会计期间：2025 年 12 月 31 日。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 及附注五、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海安集团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93,656.03 万元，坏账准备为 5,421.22 万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检查分析管理层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所使用的关键基础数据，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相关客户历史迁徙数据、信用风险变化情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等，评价管理层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依据是否充分。

(3) 分析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选取样本，通过执行函证程序，检查期后回款情况，验证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 获取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坏账准备计提表，复核、验证其计算过程的正确性。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海安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海安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海安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海安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海安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海安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

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9,495,469.62	669,385,804.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31,754,092.15	45,684,937.08
应收账款	882,348,112.79	625,277,433.35
应收款项融资	10,947,200.00	14,329,632.70
预付款项	24,111,682.14	7,090,614.4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3,330,884.45	22,604,470.4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5,900,678.74	426,870,481.81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67,391,500.87	54,607,154.02
流动资产合计	4,565,279,620.76	1,865,850,528.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605,714.85	2,758,05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1,173,946,214.26	1,060,964,988.69
在建工程	16,384,723.85	21,141,12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7,972,066.89	9,485,810.56
无形资产	318,678,931.14	18,644,371.02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292,441.11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5,280.11	6,900,32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731,474.06	297,035,836.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7,256,846.27	1,416,930,510.71
资产总计	6,122,536,467.03	3,282,781,039.2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300,332.54	59,049,576.3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47,922,445.86	45,398,405.26
应付账款	487,992,351.88	381,526,564.32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5,153,692.40	6,876,289.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9,380,904.99	52,792,553.58
应交税费	35,945,013.58	46,011,984.62
其他应付款	378,047,882.02	6,042,947.23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371,946,668.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90,771.30	117,575,574.79
其他流动负债	27,754,989.55	7,046,228.17

流动负债合计	1,320,088,384.12	722,320,124.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2,044,500.00	142,344,5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4,167,348.96	5,938,952.58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16,606,052.14
递延收益	11,771,804.42	4,446,59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5,779.56	4,194,210.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399,432.94	173,530,308.43
负债合计	1,451,487,817.06	895,850,432.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973,334.00	139,4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2,778,962,791.92	715,554,062.32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1,111,309.41	2,354,462.36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92,986,667.00	69,74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1,624,237,166.46	1,459,802,082.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048,649.97	2,386,930,606.76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671,048,649.97	2,386,930,606.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122,536,467.03	3,282,781,039.25

法定代表人：朱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佳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1,350,652.39	584,666,288.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1,464,092.15	36,782,649.71
应收账款	1,361,426,969.98	991,727,022.26
应收款项融资	10,947,200.00	14,329,632.70
预付款项	16,490,754.82	4,711,785.90
其他应收款	157,606,756.14	103,260,825.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6,895,613.23	302,980,927.6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54,391.72	13,646,813.86
流动资产合计	4,795,936,430.43	2,052,105,946.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1,588,160.27	169,387,870.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00,835,945.17	930,951,936.15
在建工程	15,345,619.05	21,141,128.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861,923.65	7,228,613.70
无形资产	318,669,298.44	18,628,952.2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744,380.02	296,735,836.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6,045,326.60	1,444,074,338.14
资产总计	6,331,981,757.03	3,496,180,284.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8,300,332.54	59,049,576.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922,445.86	45,398,405.26
应付账款	332,812,973.75	224,267,437.7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57,194.82	5,841,933.20
应付职工薪酬	61,703,832.68	45,219,637.20
应交税费	15,878,046.62	35,255,921.61

其他应付款	398,135,966.47	26,488,507.1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71,946,668.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38,053.52	116,597,207.15
其他流动负债	27,754,989.55	7,046,228.17
流动负债合计	1,156,303,835.81	565,164,853.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12,044,500.00	142,344,5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106,666.69	5,107,376.1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606,052.14
递延收益	11,771,804.42	4,446,593.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4,279.40	4,191,43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1,337,250.51	172,695,959.74
负债合计	1,287,641,086.32	737,860,813.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5,973,334.00	139,4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78,962,791.92	715,554,062.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8,052.44	669,855.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2,986,667.00	69,740,000.00
未分配利润	1,986,159,825.35	1,832,875,553.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44,340,670.71	2,758,319,47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31,981,757.03	3,496,180,284.9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32,180,657.28	2,299,892,971.77
其中：营业收入	2,232,180,657.28	2,299,892,97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86,755,425.20	1,525,876,282.29
其中：营业成本	1,244,832,052.41	1,192,111,933.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785,189.71	26,486,233.86
销售费用	112,966,011.40	89,067,447.58
管理费用	162,247,350.43	139,845,584.63
研发费用	70,903,441.46	69,691,887.20
财务费用	-33,978,620.21	8,673,196.00
其中：利息费用	6,434,974.05	9,013,547.66
利息收入	18,396,126.54	16,338,402.93
加：其他收益	31,943,691.94	40,121,61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614.15	23,338.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9,614.15	23,338.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167,545.94	-4,154,469.5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411.60	-518,315.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6,115.66	-12,428.9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3,221,467.99	809,476,434.15
加：营业外收入	47,924.26	112,245.81
减：营业外支出	1,527,906.84	775,758.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1,741,485.41	808,812,921.23
减：所得税费用	102,113,066.03	129,764,506.6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0.00

“—”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65,771.77	6,509,981.3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465,771.77	6,509,981.38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465,771.77	6,509,981.3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465,771.77	6,509,981.38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6,162,647.61	685,558,395.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162,647.61	685,558,395.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9	4.8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4.8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朱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霆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佳贵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22,837,122.73	2,120,460,307.93
减：营业成本	1,067,895,892.66	1,004,661,314.46
税金及附加	20,533,189.19	20,528,616.04
销售费用	73,681,493.38	58,231,961.55
管理费用	163,248,455.89	142,978,911.62
研发费用	70,903,441.46	69,691,887.20

财务费用	15,622,145.20	-16,817,911.80
其中：利息费用	6,391,868.14	8,872,607.51
利息收入	10,810,587.24	-14,454,712.92
加：其他收益	31,866,692.27	40,022,375.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47.75	23,338.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947.75	23,338.9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67,318.52	508,656.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34.61	-25,469.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83,453.30	2,931.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4,729,445.14	881,717,360.85
加：营业外收入	36,915.50	101,233.75
减：营业外支出	1,477,547.43	706,330.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3,288,813.21	881,112,264.27
减：所得税费用	94,811,206.78	126,882,782.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477,606.43	754,229,482.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8,477,606.43	754,229,482.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802.63	136,139.6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1,802.63	136,139.6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1,802.63	136,139.65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8,065,803.80	754,365,621.8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49,672,825.83	1,971,445,717.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03,945.64	27,169,465.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57,096.59	80,031,83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8,233,868.06	2,078,647,01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2,327,461.85	976,796,598.5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403,420.92	274,308,28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163,856.77	170,529,360.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39,436.11	178,671,76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1,134,175.65	1,600,306,013.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099,692.41	478,341,003.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6,15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4,955.39	1,419,41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856.88	323,013.5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59,812.27	107,897,43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622,961.87	444,617,301.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500,449.07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23,410.94	444,617,301.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563,598.67	-336,719,870.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7,528,890.8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175,658.90	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81,540.93	135,735,83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586,090.71	194,735,830.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498,293.80	138,6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7,737.46	8,503,408.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953,896.02	134,384,867.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669,927.28	281,543,27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6,916,163.43	-86,807,446.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331,658.35	-4,106,684.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5,783,915.52	50,707,001.2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046,732.23	587,339,730.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5,060,019.98	1,642,082,965.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68,051.00	24,462,036.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218,745.49	77,468,067.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546,816.47	1,744,013,069.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6,418,200.99	788,539,465.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6,743,398.75	214,626,742.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54,525.66	151,623,8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855,477.19	215,900,380.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871,602.59	1,370,690,46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675,213.88	373,322,600.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106,15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5,152.78	1,419,417.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88.47	10,24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47,441.25	107,584,662.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8,091,541.24	390,162,64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174,341.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1,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65,882.96	401,162,646.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18,441.71	-293,577,98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7,528,890.8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8,175,658.90	5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81,540.93	135,735,830.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3,586,090.71	194,735,830.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498,293.80	138,65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7,737.46	8,503,408.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996,415.72	132,363,795.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712,446.98	279,522,20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2,873,643.73	-84,786,374.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4,323.23	22,402,599.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6,226,092.67	17,360,84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707,737.85	537,346,89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0,933,830.52	554,707,737.8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480,000.00				715,554,062.32		2,354,462.36		69,740,000.00		1,459,802.08		2,386,930.60	2,386,93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	139,480,000.00				715,554,062.32		2,354,462.36		69,740,000.00		1,459,802.08		2,386,930.60	2,386,930.60	

余额	00				32				0		2.08		6.76		6.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93,334.00				2,063,408,729.60				23,246,667.00		164,435,084.38		2,284,118,043.21		2,284,118,04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628,419.38		546,162,647.61		546,162,64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93,334.00				2,063,408,729.60								2,109,902,063.60		2,109,902,063.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93,334.00				2,061,035,556.88								2,107,528,890.88		2,107,528,890.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3,172.72								2,373,172.72		2,373,172.7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46,667.00		395,193,335.00		371,946,668.00		371,946,668.00
1. 提取									23,246,667.00		23,246,667.00				

盈余公 积									67.0 0		46,6 67.0 0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371, 946, 668. 00		- 371, 946, 668. 00		- 371, 946, 668. 00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973,334.00	0.00	0.00	0.00	2,778,962,791.92	0.00	-11,111,309.41	0.00	92,986,667.00	0.00	1,624,237,166.46		4,671,048,649.97	0.00	4,671,048,649.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480,000.00	0.00	0.00	0.00	713,671,661.99	0.00	-4,155,519.02	0.00	69,740,000.00		780,753,667.51		1,699,948,981.048		1,699,948,981.0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0.00
其他													0.00		0.00
二、本年期初	139,480,000.00	0.00	0.00	0.00	713,671,661.99	0.00	-4,155,519.02	0.00	69,740,000.00		780,753,667.51		1,699,948,981.048		1,699,948,981.048

余额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1,882,400.33	0.00	6,509,981.38	0.00			679,048,414.57		687,440,796.28		687,440,796.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509,981.38	0.00			679,048,414.57		685,558,395.95		685,558,395.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882,400.33	0.00	0.00	0.00					1,882,400.33		1,882,400.3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1,882,400.33	0.00	0.00	0.00					1,882,400.33		1,882,400.33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盈余公 积															
2. 提 取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0.00		0.00
3. 对 所 有 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0.00		0.00
4. 其 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480,000.00	0.00	0.00	0.00	715,554,062.32	0.00	2,354,462.36	0.00	69,740,000.00	0.00	1,459,802,082.08		2,386,930,606.76		2,386,930,606.7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480,000.00				715,554,062.32		669,855.07		69,740,000.00	1,832,875,553.92		2,758,319,47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期差错更正												0.00
其他												0.00
二、	139,480,000.00				715,554,062.32		669,855.07		69,740,000.00	1,832,875,553.92		2,758,319,471.31

本年期初余额	0.00				2.32				.00	553.92		47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493,334.00				2,063,408,729.60				23,246,667.00	153,284,271.43		2,286,021,19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8,477.606.43		548,065,803.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493,334.00				2,063,408,729.60							2,109,902,063.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93,334.00				2,061,035,556.88							2,107,528,890.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3,172.72							2,373,172.7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246,667.00	－395,193.335.00		－371,946.668.00
1. 提取盈									23,246,667.00	－23,246,667		0.00

余公积										.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71,946,668.00		- 371,946,66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973,334.00	0.00	0.00	0.00	2,778,962,791.92	0.00	258,052.44	0.00	92,986,667.00	1,986,159,825.35		5,044,340,670.7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9,480,000.00	0.00	0.00	0.00	713,671,661.99	0.00	533,715.42	0.00	69,740,000.00	1,078,646,071.77		2,002,071,449.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9,480,000.00	0.00	0.00	0.00	713,671,661.99	0.00	533,715.42	0.00	69,740,000.00	1,078,646,071.77		2,002,071,449.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882,400.33	0.00	136,139.65			754,229,482.15		756,248,022.13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136,139.65			754,229,482.15		754,365,621.8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82,400.33	0.00	0.00					1,882,40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882,400.33	0.00	0.00					1,882,400.3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												

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480.00 0.00	0.00	0.00	0.00	715,554.06 2.32	0.00	669,855.07	0.00	69,740,000.00	1,832,875,553.92		2,758,319,471.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福建省海安橡胶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9 日，设立时初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 万元。

2021 年 4 月，公司以截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76,456.32 万元折合股本 13,348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5 月，公司新增注册资本 6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 13,948 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152 号）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4,649.3334 万股，并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总股本 18,597.3334 万元。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32278219358XG，总部经营地址：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朱晖。

本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以下简称全钢巨胎）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提供矿用轮胎运营管理服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

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本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本期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金额 \geq 3,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 \geq 3,000 万元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重要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geq 5,000 万元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预算数 \geq 5,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3,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合并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5%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

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

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A.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

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按照先进先出法计算账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计算账龄，即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龄作为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账龄按照先进先出法计算。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在途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

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年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15 年	5%	6.33%-11.8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办公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本公司矿用轮胎运营管理资产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自实际投入使用时开始计提，报废时点终止。具体按照轮胎的预计总工作量（预计使用总小时数）平均计提折旧，计算方法为：单位工作量折旧额=固定资产原值/预计总工作量。

其他类固定资产从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25、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验收。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	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2)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

（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经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本公司出口销售主要采取 FOB、CIF 和 DAP 等贸易方式：1) 采用 FOB、CIF 贸易方式的，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在取得报关单时确认收入；2) 采用 DAP 贸易方式的，本公司将货物交付到客户指定的地点，经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矿用轮胎运营管理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经按轮胎运营管理合同提供相关产品和劳务，在取得客户确认的结算单时确认对应期间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6%、0%；增值税退税率：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蒙海国际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MONGOLIAN HAIAN INTERNATIONAL TIRE LLC)	2025 年 1-9 月：10%，2025 年 10-12 月：25%
波尔华夏矿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HuaXia Mining Mechanical Equipment LLC Bor)	15%
本溪市海鹏橡胶有限公司	25%
印度尼西亚陆安轮胎有限公司 (PT. LUAN TIRE INDONESIA)	22%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 (HAIAN CANADA INC.)	27%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HAIAN CONGO SARLU)	40%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IAN AUSTRALIA PTY LTD)	25%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HAIAN RUS LLC)	25%

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	20%
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HAIAN MINING SERVICES NAMIBIA (PROPRIETARY) LIMITED）	2025 年 1-2 月：31%，2025 年 3-12 月：30%
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
晨阳矿山装备有限公司（CHEN YANG MINING EQUIPMENT CO., LTD.）	36%
海安智利股份公司（HAIAN CHILE SPA）	27%
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HAIAN GHANA LTD）	25%
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HAIAN PERU S. A. C）	29.5%

2、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5003876），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合格，自 2023 年起三年内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2）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7 号）的有关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可依法就其支出的研发费用进行税前加计扣除。

（3）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子公司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适用上述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4）增值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其他货币资金	45,664,821.87	31,339,072.54
合计	3,069,495,469.62	669,385,804.7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4,419,676.62	49,515,595.20

其他说明：

(1)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及在途货币资金等，其使用受到限制。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58.55%，主要系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及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无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754,092.15	45,684,937.08
合计	31,754,092.15	45,684,937.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1,754,092.15	100.00%			31,754,092.15	45,684,937.08	100.00%			45,684,937.08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31,754,092.15	100.00%			31,754,092.15	45,684,937.08	100.00%			45,684,937.08
合计	31,754,092.15	100.00%			31,754,092.15	45,684,937.08	100.00%			45,684,937.0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433,549.03
合计	18,433,549.03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29,732.83
合计		7,829,732.83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本期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62,627,202.84	604,701,931.86
1至2年	59,900,441.53	48,093,792.72
2至3年	9,991,515.84	10,578,461.23
3年以上	4,041,137.35	4,298,523.49
3至4年	3,798,613.86	2,162,523.49
4至5年	242,523.49	988,000.00
5年以上		1,148,000.00
合计	936,560,297.56	667,672,709.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56,000.00	0.61%	4,056,000.0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6,560,297.56	100.00%	54,212,184.77	5.79%	882,348,112.79	663,616,709.30	99.39%	38,339,275.95	5.78%	625,277,433.35
其中:										
应收企业客户	936,560,297.56	100.00%	54,212,184.77	5.79%	882,348,112.79	663,616,709.30	99.39%	38,339,275.95	5.78%	625,277,433.35
合计	936,560,297.56	100.00%	54,212,184.77	5.79%	882,348,112.79	667,672,709.30	100.00%	42,395,275.95	6.35%	625,277,43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4,212,184.7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企业客户	936,560,297.56	54,212,184.77	5.79%
合计	936,560,297.56	54,212,184.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6,000.00			4,056,0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39,275.95	15,528,694.49			344,214.33	54,212,184.77
合计	42,395,275.95	15,528,694.49		4,056,000.00	344,214.33	54,212,184.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

					性
--	--	--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5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47,542,929.10		147,542,929.10	15.75%	7,377,146.45
第二名	47,154,918.78		47,154,918.78	5.03%	2,724,338.98
第三名	43,579,847.86		43,579,847.86	4.65%	2,382,081.36
第四名	42,738,469.27		42,738,469.27	4.56%	2,136,923.46
第五名	41,962,983.60		41,962,983.60	4.48%	2,098,149.18
合计	322,979,148.61		322,979,148.61	34.47%	16,718,639.43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0,947,200.00	14,329,632.70
合计	10,947,200.00	14,329,632.7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337,200.00
合计	4,337,200.00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80,706.40	
合计	5,480,706.4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期末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3,330,884.45	22,604,470.40
合计	53,330,884.45	22,604,470.4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1,159,192.15	21,951,256.26
应收出口退税款	3,162,326.28	842,334.50
备用金	336,611.59	279,395.62
代垫款	176,888.07	220,796.44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10,142,887.07	0.00
其他款项	1,195,574.75	501,186.02
合计	56,173,479.91	23,794,968.8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785,689.20	9,099,239.52
1 至 2 年	4,267,535.01	7,914,371.11
2 至 3 年	3,798,860.74	4,422,358.21
3 年以上	1,321,394.96	2,359,000.00
3 至 4 年	766,558.40	400,000.00
4 至 5 年	404,836.56	1,809,000.00

5 年以上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56,173,479.91	23,794,968.8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173,479.91	100.00%	2,842,595.46	5.06%	53,330,884.45	23,794,968.84	100.00%	1,190,498.44	5.00%	22,604,470.40
其中：										
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1,159,192.14	73.27%	2,057,959.61	5.00%	39,101,232.53	21,951,256.26	92.25%	1,097,562.83	5.00%	20,853,693.43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15,014,287.77	26.73%	784,635.85	5.23%	14,229,651.92	1,843,712.58	7.75%	92,935.61	5.04%	1,750,776.97
合计	56,173,479.91	100.00%	2,842,595.46	5.06%	53,330,884.45	23,794,968.84	100.00%	1,190,498.44	5.00%	22,604,47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57,959.6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41,159,192.14	2,057,959.61	5.00%
合计	41,159,192.14	2,057,959.6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84,635.8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15,014,287.77	784,635.85	5.23%
合计	15,014,287.77	784,635.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88,998.44	1,500.00		1,190,498.44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2,957.29	62,957.29		
本期计提	1,589,139.73	62,957.29		1,652,097.02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778,138.17	64,457.29		2,842,595.4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0,498.44	1,638,851.45			13,245.57	2,842,595.46
合计	1,190,498.44	1,638,851.45			13,245.57	2,842,595.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0	1年以内	35.80%	1,000,000.00
第二名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10,142,887.07	1年以内	18.15%	530,015.5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4,434,474.24	1年以内	7.94%	221,723.71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4,100,000.00	1年以内, 2,100,000.00 ; 2至3年, 2,000,000.00	7.34%	205,000.00
第五名	出口退税款	3,162,326.28	1年以内	5.66%	158,116.31
合计		41,839,687.59		74.89%	2,114,855.52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2,687,640.99	94.09%	5,664,323.39	79.88%
1至2年	62,616.08	0.26%	1,396,162.54	19.70%
2至3年	1,361,425.07	5.65%	30,128.48	0.42%
合计	24,111,682.14		7,090,614.41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说明1：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说明2：202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较2024年年末增加240.05%，主要系原材料采购预付款及预付运费款项增加所致。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738,203.32	19.65
第二名	2,726,000.00	11.31
第三名	2,591,798.58	10.75
第四名	1,757,200.00	7.29
第五名	1,683,450.17	6.98
合计	13,496,652.07	55.98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79,894.52		140,379,894.52	170,717,132.45		170,717,132.45
在产品	950,859.35		950,859.35	934,921.71		934,921.71
库存商品	158,668,524.35		158,668,524.35	145,908,589.91		145,908,589.91
周转材料	35,687,804.85	1,011,891.18	34,675,913.67	30,783,672.80	1,019,293.28	29,764,379.52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发出商品	24,211,676.87		24,211,676.87	1,698,057.81		1,698,057.81
在途物资	43,715,358.28		43,715,358.28	55,195,002.87		55,195,002.87
自制半成品	23,298,451.70		23,298,451.70	22,652,397.54		22,652,397.54
合计	426,912,569.92	1,011,891.18	425,900,678.74	427,889,775.09	1,019,293.28	426,870,481.8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周转材料	1,019,293.28	36,411.60		43,813.70		1,011,891.18
合计	1,019,293.28	36,411.60		43,813.70		1,011,891.1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55,662,523.56	43,193,979.9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728,977.31	7,244,541.97
发行相关费用		4,168,632.06
合计	67,391,500.87	54,607,154.02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增长 23.41%，主要系预缴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所致。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合计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其他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合计	0.00	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	--	--	--	--	--	--	--	--	--	--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先锋 股份 公司			449.0 7		- 449.0 7							
小计			449.0 7		- 449.0 7							
二、联营企业												
江铜 赛尔 橡胶 有限 公司	2,758 ,050. 48				25,94 7.75						2,783 ,998. 23	
四川 海矿 智慧 矿山 技术 咨询 有限 责任 公司			12,50 0,000 .00		321,7 16.62						12,82 1,716 .62	
小计	2,758 ,050. 48		12,50 0,000 .00		347,6 64.37						15,60 5,714 .85	
合计	2,758 ,050. 48		12,50 0,449 .07		347,2 15.30						15,60 5,714 .8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四川海矿智慧矿山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期新增的联营企业，先锋股份公司为本期新增的合营企业，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出资四川海矿智慧矿山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0.00 元，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 12,500,000.00 元；本公司出资先锋股份公司 449.07 元，本公司按持股比例承担了其自设立日至报告期末的超额亏损。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73,946,214.26	1,060,964,988.6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73,946,214.26	1,060,964,988.69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7,278,274.85	799,199,844.30	62,784,670.26	9,615,245.66	2,407,909.26	424,147,487.18	1,765,433,431.5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9,209.74	37,887,005.55	16,040,514.57	1,944,680.77	1,216,748.36	387,447,635.21	447,355,794.20
(1) 购置	1,751,000.00	8,054,242.59	14,597,038.40	1,500,674.38	1,032,659.02	146,097,928.10	173,033,542.49
(2) 在建工程转入	1,068,209.74	29,190,752.23		436,460.18			30,695,422.15
(3) 企业合							

并增加							
(4) 存货 转入						221,425,04 2.04	221,425,04 2.04
(5) 其他 增加		642,010.73	1,443,476. 17	7,546.21	184,089.34	19,924,665 .07	22,201,787 .52
3. 本期 减少金额		1,887,521. 77	1,123,736. 14	84,385.04	56,136.15	234,321,32 3.84	237,473,10 2.94
(1) 处置或 报废		1,907,552. 93	1,032,994. 82	84,114.50	55,894.00	228,804,44 2.30	231,884,99 8.55
(2) 其他 减少		-20,031.16	90,741.32	270.54	242.15	5,516,881. 54	5,588,104. 39
4. 期末 余额	470,097,48 4.59	835,199,32 8.08	77,701,448 .69	11,475,541 .39	3,568,521. 47	577,273,79 8.55	1,975,316, 122.77
二、累计折 旧							
1. 期初 余额	117,089,09 6.82	330,667,52 8.28	28,112,103 .41	7,330,336. 51	1,055,665. 56	220,213,71 2.24	704,468,44 2.82
2. 本期 增加金额	15,164,058 .23	45,353,266 .59	10,640,512 .94	1,229,910. 56	494,271.81	256,182,75 6.49	329,064,77 6.62
(1) 计提	15,164,058 .23	45,220,109 .83	10,307,376 .87	1,225,869. 34	457,028.91	248,973,48 2.30	321,347,92 5.48
(2) 其他 增加		133,156.76	333,136.07	4,041.22	37,242.90	7,209,274. 19	7,716,851. 14
3. 本期 减少金额		744,575.48	908,412.31	27,343.72	230.05	230,482,74 9.37	232,163,31 0.93
(1) 处置或 报废		744,172.02	879,518.23			226,011,28 9.20	227,634,97 9.45
(2) 其他 减少		403.46	28,894.08	27,343.72	230.05	4,471,460. 17	4,528,331. 48
4. 期末 余额	132,253,15 5.05	375,276,21 9.39	37,844,204 .04	8,532,903. 35	1,549,707. 32	245,913,71 9.36	801,369,90 8.51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37,844,32 9.54	459,923,10 8.69	39,857,244 .65	2,942,638. 04	2,018,814. 15	331,360,07 9.19	1,173,946, 214.26
2. 期初 账面价值	350,189,17 8.03	468,532,31 6.02	34,672,566 .85	2,284,909. 15	1,352,243. 70	203,933,77 4.94	1,060,964, 988.6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重要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384,723.85	21,141,128.88
合计	16,384,723.85	21,141,128.88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6,483,628.25		6,483,628.25	16,236,554.76		16,236,554.76
海安集团总部项目	4,659,348.52		4,659,348.52	2,859,532.33		2,859,532.33
零星项目	5,241,747.08		5,241,747.08	2,045,041.79		2,045,041.79
合计	16,384,723.85		16,384,723.85	21,141,128.88		21,141,128.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全钢巨型工程子午线轮胎扩产及自动化生产线技改升级项目	2,316,308.90 0.00	16,236,554.76	20,377,053.16 6	30,129,979.67		6,483,628.25	6.41%	7.82%				金融机构贷款、其他
海安集团总部项目	474,563,205.88	2,859,532.33	1,799,816.19			4,659,348.52	0.98%	0.98%				其他
合计	2,790,872,105.88	19,096,087.09	22,176,869.35	30,129,979.67		11,142,976.77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86,928.94	15,886,928.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6,505.50	2,786,505.50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2,184.58	2,452,184.58
4. 期末余额	16,221,249.86	16,221,249.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401,118.38	6,401,118.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861,909.67	3,861,909.67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013,845.08	2,013,845.08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49,182.97	8,249,182.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72,066.89	7,972,066.89
2. 期初账面价值	9,485,810.56	9,485,810.56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358,434.88			3,566,901.22	27,925,336.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073,962.26			116,884.58	302,190,846.84
(1) 购置	302,073,962.26			116,884.58	302,190,846.8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884.96	1,884.96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1,884.96	1,884.96
4. 期末余额	326,432,397.14			3,681,900.84	330,114,297.9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791,259.77			1,489,705.31	9,280,96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9,634.46			595,678.36	2,155,312.82
(1) 计提	1,559,634.46			595,678.36	2,155,312.82

3. 本期减少金额				911.06	911.06
(1) 处置					
(2) 其他减少				911.06	911.06
4. 期末余额	9,350,894.23			2,084,472.61	11,435,366.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7,081,502.91			1,597,428.23	318,678,931.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67,175.11			2,077,195.91	18,644,371.0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莆田总部土地使用权	301,001,496.36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改造工程		5,074,035.76	778,194.00	3,400.65	4,292,441.11
合计	0.00	5,074,035.76	778,194.00	3,400.65	4,292,441.11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3,699.04	80,054.85	526,447.49	78,967.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448,575.08	6,612,143.77	25,621,173.36	6,405,293.34
可抵扣亏损			1,737,842.65	434,460.66
信用减值准备	38,008,404.63	5,736,439.35	31,241,479.86	4,744,802.40
递延收益	11,771,804.42	1,765,770.66	4,446,593.34	666,989.00
预提成本费用计税差异	15,013,592.85	2,252,038.93	30,986,070.78	4,647,910.62
租赁负债	7,157,406.62	1,018,155.69	8,178,228.38	1,109,495.52
合计	98,933,482.64	17,464,603.25	102,737,835.86	18,087,918.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7,670,988.64	1,114,224.80	8,804,954.94	1,232,312.17
固定资产一次性加计扣除	87,472,519.43	13,120,877.90	94,329,947.75	14,149,492.16
合计	95,143,508.07	14,235,102.70	103,134,902.69	15,381,804.3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19,323.14	6,645,280.11	11,187,593.96	6,900,324.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819,323.14	3,415,779.56	11,187,593.96	4,194,210.3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5,368,193.73	166,973,203.35
可抵扣亏损	122,910,063.39	58,373,209.64
合计	308,278,257.12	225,346,412.9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26 年	4,779,782.32	4,779,782.32	
2027 年	8,039,466.06	8,039,466.06	
2028 年	11,382,389.09	11,840,283.64	
2029 年	8,927,787.97	7,895,202.03	
2030 年及以后	89,780,637.95	25,818,475.59	
合计	122,910,063.39	58,373,209.64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13,731,474.06		13,731,474.06	297,035,836.38		297,035,836.38
合计	13,731,474.06		13,731,474.06	297,035,836.38		297,035,836.38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416,821.87	40,416,821.87	保证金	保证金	29,958,550.96	29,958,550.96	保证金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433,549.03	18,433,549.03	质押	票据池质押	30,323,768.78	30,323,768.78	质押	票据池质押
固定资产	399,070,704.19	291,296,804.06	抵押	借款抵押	228,513,025.48	171,547,886.03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4,358,434.88	16,080,006.55	抵押	借款抵押	7,176,961.78	4,787,141.11	抵押	借款抵押
应收账款	4,525,948.00	4,299,650.60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5,309,290.12	5,043,825.61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转让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但未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	4,337,200.00	4,337,2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	3,800,000.00	3,800,000.00	质押	票据池质押
货币资金	5,248,000.00	5,248,000.00	在途资金	在途资金	1,380,521.58	1,380,521.58	在途货币资金	在途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7,829,732.83	7,829,732.83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1,300,000.00	1,300,000.00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票据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
合计	504,220,390.80	387,941,764.94			307,762,118.70	248,141,694.07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1,695,176.82	
信用借款	35,863,254.54	
抵押及保证借款	140,741,901.18	59,049,576.39
合计	238,300,332.54	59,049,576.3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922,445.86	45,398,405.26
合计	47,922,445.86	45,398,405.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49,757,614.07	140,266,117.43
应付长期资产款	323,776,578.17	226,962,266.06
应付运费	4,339,105.05	10,020,390.57
应付其他款项	10,119,054.59	4,277,790.26
合计	487,992,351.88	381,526,564.3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371,946,668.00	0.00
其他应付款	6,101,214.02	6,042,947.23
合计	378,047,882.02	6,042,947.23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普通股股利	371,946,668.00	
合计	371,946,668.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811,841.38	304,726.88
预提费用	4,287,434.16	4,717,886.14
其他	1,001,938.48	1,020,334.21
合计	6,101,214.02	6,042,947.2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5,153,692.40	6,876,289.70
合计	5,153,692.40	6,876,289.7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2,609,096.48	278,985,270.19	262,374,393.17	69,219,973.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3,457.10	17,902,865.92	17,925,391.53	160,931.49
三、辞退福利		961,411.03	961,411.03	
合计	52,792,553.58	297,849,547.14	281,261,195.73	69,380,904.9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08,660.03	251,428,731.04	234,859,587.59	68,977,803.48
2、职工福利费	0.00	14,836,828.52	14,836,828.52	0.00
3、社会保险费	46,718.25	8,407,484.80	8,393,625.50	60,577.5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138.46	7,169,466.77	7,155,413.67	59,191.56
工伤保险费	1,579.79	692,733.90	692,927.70	1,385.99
生育保险费	0.00	545,284.13	545,284.13	0.00
4、住房公积金	57,484.96	2,721,973.05	2,702,605.91	76,852.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233.24	1,590,252.78	1,581,745.65	104,740.37
合计	52,609,096.48	278,985,270.19	262,374,393.17	69,219,973.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0,594.44	17,418,095.42	17,442,093.82	156,596.04
2、失业保险费	2,862.66	484,770.50	483,297.71	4,335.45
合计	183,457.10	17,902,865.92	17,925,391.53	160,931.49

其他说明：

2025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较2024年年末增加31.42%，主要系公司计提年终奖于2026年进行发放。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79,566.03	3,101,800.29
企业所得税	16,157,141.73	34,173,283.19
个人所得税	169,652.07	311,87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413.04	246,278.47
环保税	12,786,324.26	6,155,530.19
教育费附加	153,929.21	146,831.60
地方教育附加	102,619.47	97,887.74
房产税	928,461.90	796,832.92
印花税	342,721.13	354,504.6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76,543.82	233,877.04
其他税种	190,640.92	393,281.23
合计	35,945,013.58	46,011,984.62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341,866.63	114,698,742.2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48,904.67	2,876,832.54
合计	29,590,771.30	117,575,574.79

其他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 2024 年年末减少 74.83%，主要系本期间按还款计划偿还到期的长期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85,715.87	436,938.05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及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	12,355,680.83	6,609,290.12
质量赔偿	15,013,592.85	
合计	27,754,989.55	7,046,228.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负债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93.90%，主要系预提质量赔偿本期末于其他流动负债进行核算，及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数字化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增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138,386,366.63	257,043,242.2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341,866.63	-114,698,742.25
合计	112,044,500.00	142,344,5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815,015.13	9,455,754.5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98,761.50	-639,969.4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248,904.67	-2,876,832.54
合计	4,167,348.96	5,938,952.58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6,606,052.14	结合质量保证要求及预计发生情况计提
合计	0.00	16,606,052.1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446,593.34	8,289,073.90	1,112,560.14	11,623,107.1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1,144,969.37	996,272.05	148,697.3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4,446,593.34	9,434,043.27	2,108,832.19	11,771,804.42	--

其他说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收益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164.74%，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导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9,480,000.00	46,493,334.00				46,493,334.00	185,973,334.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01,958,203.16	2,061,035,556.88		2,762,993,760.04
其他资本公积	13,595,859.16	2,373,172.72		15,969,031.88
合计	715,554,062.32	2,063,408,729.60		2,778,962,791.9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增加原因系分期摊销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2,354,462 .36	- 13,465,77 1.77				- 13,465,77 1.77		- 11,111,30 9.41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2,354,462 .36	- 13,465,77 1.77				- 13,465,77 1.77		- 11,111,30 9.41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2,354,462 .36	- 13,465,77 1.77				- 13,465,77 1.77		- 11,111,30 9.4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化工行业的披露要求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9,740,000.00	23,246,667.00		92,986,667.00
合计	69,740,000.00	23,246,667.00		92,986,667.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59,802,082.08	780,753,667.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59,802,082.08	780,753,667.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246,667.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1,946,66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24,237,166.46	1,459,802,082.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38,743,840.61	1,160,614,317.54	2,243,549,277.36	1,150,702,972.66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84,217,734.87	56,343,694.41	41,408,960.36
合计	2,232,180,657.28	1,244,832,052.41	2,299,892,971.77	1,192,111,933.02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2025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232,180,657.28	1,244,832,052.41		
其中:								
全钢巨胎销售					1,546,094,865.36	727,623,599.37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592,648,975.25	432,990,718.17		
其他业务					93,436,816.67	84,217,734.87		
按经营地区分类					2,232,180,657.28	1,244,832,052.41		
其中:								
境内					771,921,134.11	450,540,067.61		
境外					1,460,259,523.17	794,291,984.8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232,180,657.28	1,244,832,052.41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对于销售商品类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提供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07,541.41	7,841,306.62
教育费附加	4,428,629.44	4,693,951.79
房产税	3,634,799.71	2,824,460.83
土地使用税	1,207,708.78	935,508.16
车船使用税	53,766.29	48,132.77
印花税	1,145,135.92	1,300,747.79
地方教育附加	2,952,419.61	3,129,301.20
环境保护税	8,915,696.70	5,641,084.59
其他	39,491.85	71,740.11
合计	29,785,189.71	26,486,233.86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1,296,768.16	66,728,259.32
业务招待费	40,226,169.63	30,634,079.42
办公费	15,930,764.20	13,387,983.30
折旧与摊销	7,209,872.40	6,146,102.50
中介服务费	8,952,805.60	6,129,451.31
差旅费	7,736,140.95	5,770,047.8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306,356.91	2,268,623.54
短期租赁费	2,256,225.95	2,125,225.92
装修及绿化工程		1,665,901.60
股份支付	931,610.26	1,059,504.14
其他	5,400,636.37	3,930,405.70
合计	162,247,350.43	139,845,584.63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171,788.07	39,037,237.90
差旅费	15,765,835.11	13,114,180.49
业务推广费	16,568,354.37	10,691,604.20
业务招待费	10,643,290.08	9,767,898.68
办公费	6,258,024.86	5,418,484.76
折旧与摊销	6,507,477.27	4,760,706.97
短期租赁费	1,755,806.77	2,208,792.48
保险费	1,235,460.51	766,556.08
股份支付	590,597.76	346,667.47
其他	1,469,376.60	2,955,318.55
合计	112,966,011.40	89,067,447.58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556,839.55	36,391,513.14
材料费用	22,551,933.22	28,051,386.05
折旧与摊销	2,493,099.95	2,165,103.33
股份支付	377,858.95	207,028.25
其他	2,923,709.79	2,876,856.43
合计	70,903,441.46	69,691,887.20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34,974.05	9,013,547.66
利息收入	-18,396,126.54	-16,338,402.93
汇兑损失	-24,160,945.55	15,093,782.50
银行手续费	2,143,477.83	904,268.77
合计	-33,978,620.21	8,673,196.0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9,863,341.45	36,482,283.30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8,832.19	653,969.0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7,754,509.26	35,828,314.2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080,350.49	3,639,336.37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19,985.08	282,238.59
退役军人减免增值税	18,750.00	27,75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1,741,615.41	3,329,347.78
合计	31,943,691.94	40,121,619.67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9,614.15	23,338.97
合计	-259,614.15	23,338.97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167.9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5,528,694.49	-3,981,491.7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38,851.45	-194,145.74
合计	-17,167,545.94	-4,154,469.5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411.60	-518,315.48
合计	-36,411.60	-518,315.48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316,115.66	-12,428.99
其中：固定资产	3,362,913.27	-12,428.99
使用权资产	-46,797.61	
合计	3,316,115.66	-12,428.9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罚款收入	14,900.00	91,492.36	14,900.00
其他	33,024.26	20,753.45	33,024.26
合计	47,924.26	112,245.81	47,924.26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76,978.49	380,000.00	1,276,978.49
违约金	19,000.00	0.00	19,000.0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67,890.98	5,566.67	167,890.9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037.37	324,192.06	24,037.37
赔偿款	40,000.00	0.00	40,000.00
其他	0.00	66,000.00	0.00
合计	1,527,906.84	775,758.73	1,527,906.84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2,636,452.25	130,902,124.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3,386.22	-1,137,618.22
合计	102,113,066.03	129,764,506.6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61,741,485.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9,261,222.8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09,170.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74,338.8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27,648.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812,889.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35,851.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49,177.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0,430,233.97
所得税费用	102,113,066.03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33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37,044,282.52	35,828,314.26
收到利息收入	17,961,171.15	14,918,985.81
收到保证金或押金	507,114.50	7,444,157.09
收到往来款及代收代付款	11,176,619.08	21,445,892.04
其他	367,909.34	394,484.33
合计	67,057,096.59	80,031,833.5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经营费用	161,929,857.95	140,661,549.35
支付保证金或押金	19,207,935.89	15,196,967.91
支付往来款及代收代付款	20,847,016.45	21,457,412.99
其他	4,254,625.82	1,355,835.44
合计	206,239,436.11	178,671,765.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协定存款本金	50,000,000.00	106,155,000.00
合计	50,000,000.00	106,155,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协定存款	50,000,000.00	
投资联营企业	12,500,449.07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622,961.87	444,617,301.20
合计	222,123,410.94	444,617,301.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97,881,540.93	135,735,830.25
合计	97,881,540.93	135,735,830.2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等受限资金	108,339,811.84	128,727,929.77

支付租赁本金和利息	4,095,216.26	4,818,258.90
支付筹资活动手续费		
支付发行费用	518,867.92	838,679.24
合计	112,953,896.02	134,384,867.9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9,049,576.39	238,175,658.90	75,097.25	59,000,000.00		238,300,332.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575,574.79		35,043,937.42	122,945,688.10	83,052.81	29,590,771.30
长期借款	142,344,500.00		241,596.22		30,541,596.22	112,044,500.00
租赁负债	5,938,952.58		2,730,737.58		4,502,341.20	4,167,348.96
合计	324,908,603.76	238,175,658.90	38,091,368.47	181,945,688.10	35,126,990.23	384,102,952.8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9,628,419.38	679,048,414.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411.60	518,315.48
信用减值准备	17,167,545.94	4,154,469.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1,347,925.48	267,617,455.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861,909.67	3,719,749.51
无形资产摊销	2,155,312.82	986,237.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78,19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16,115.66	12,428.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37.37	324,192.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896,684.30	11,700,815.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614.15	-23,338.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044.59	983,38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8,430.81	-2,121,006.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491,650.57	-119,175,68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977,908.32	-229,464,592.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672,894.35	-141,822,238.58
其他	2,373,172.72	1,882,40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099,692.41	478,341,003.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046,732.23	587,339,730.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85,783,915.52	50,707,001.2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3,830,647.75	638,046,732.2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5,664,821.87	31,339,072.54	
合计	45,664,821.87	31,339,072.54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6,185,939.61	7.0288	254,343,732.33
欧元	133.80	8.2355	1,101.91
港币			
蒙古图格里克	159,163,474.80	0.001967	313,074.55

塞尔维亚第纳尔	116,296,274.13	0.070394	8,186,559.92
印度尼西亚卢比	3,793,613,520.19	0.000417	1,581,936.84
加拿大元	821,788.71	5.1142	4,202,791.82
澳元	822,214.41	4.6892	3,855,527.81
纳米比亚元	5,876,662.86	0.42244	2,482,537.46
卢布	193,929,313.44	0.088053	17,076,052.54
赞比亚克瓦查	256,222.85	0.316256	81,032.01
加纳塞地	2,598,301.99	0.66941	1,739,329.34
苏里南元	63,138.32	0.184677	11,660.20
智利比索	81,600,316.00	0.007807	637,053.6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49,443,973.73	7.0288	347,531,802.55
欧元			
港币			
蒙古图格里克	15,717,232.91	0.001967	30,915.80
塞尔维亚第纳尔	1,009,461,986.35	0.070394	71,060,067.07
印度尼西亚卢比	170,368,526,592.08	0.000417	71,043,675.59
加拿大元	225,000.00	5.1142	1,150,695.00
澳元	2,424,028.11	4.6892	11,366,752.61
纳米比亚元	5,511,511.22	0.42244	2,328,282.80
卢布	1,442,277.60	0.088053	126,996.83
加纳塞地	20,900,961.14	0.66941	13,991,312.40
智利比索	196,754,753.00	0.007807	1,536,064.36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338,577.68	7.0288	9,408,594.80
欧元	14,156.85	8.2355	116,588.74
蒙古图格里克	94,649,489.86	0.001967	186,175.55
塞尔维亚第纳尔	8,185,665.43	0.070394	576,221.73
印度尼西亚卢比	476,133,701.00	0.000417	198,547.75
澳元	7,600.00	4.6892	35,637.92
纳米比亚元	72,000.00	0.42244	30,415.68
卢布	121,092,414.00	0.088053	10,662,547.02
加纳塞地	1,116,526.22	0.66941	747,413.82
智利比索	3,390,213.45	0.007807	26,467.4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8,898,126.52	7.0288	62,543,151.68
塞尔维亚第纳尔	905,294,774.86	0.070394	63,727,320.38
印度尼西亚卢比	2,358,393,781.77	0.000417	983,450.21
加拿大元	48,280.00	5.1142	246,913.58
澳元	778,006.46	4.6892	3,648,227.89
纳米比亚元	24,839,291.79	0.42244	10,493,110.42
卢布	9,547,466.69	0.088053	840,682.82
加纳塞地	349,561.28	0.66941	233,999.82
智利比索	1,173,013.00	0.007807	9,157.71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509,786.14	7.0288	3,583,184.82
蒙古图格里克	2,204,000.00	0.001967	4,335.27
塞尔维亚第纳尔	4,314,776.50	0.070394	303,734.38
印度尼西亚卢比	301,355.00	0.000417	125.67
加拿大元	10,500.00	5.1142	53,699.10

澳元	4,652.00	4.6892	21,814.16
卢布	12,644.34	0.088053	1,113.37
加纳塞地	212,882.24	0.66941	142,505.50
苏里南元	4,550.00	0.184677	840.28
智利比索	1,338,248.00	0.007807	10,447.7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蒙海国际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MONGOLIAN HAIAN INTERNATIONAL TIRE LLC)	蒙古	蒙古图格里克	主要结算币种
波尔华夏矿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HuaXia Mining Mechanical Equipment LLC Bor)	塞尔维亚	塞尔维亚第纳尔	主要结算币种
印度尼西亚陆安轮胎有限公司 (PT. LUAN TIRE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卢比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 (HAIAN CANADA INC.)	加拿大	加拿大元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HAIAN CONGO SARLU)	刚果民主共和国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IAN AUSTRALIA PTY LTD)	澳大利亚	澳元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HAIAN RUS LLC)	俄罗斯	卢布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HAIAN MINING SERVICES NAMIBIA (PROPRIETARY) LIMITED)	纳米比亚共和国	纳米比亚元	主要结算币种
晨阳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CHEN YANG MINING EQUIPMENT CO., LTD.)	苏里南共和国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智利股份公司 HAIAN CHILE SPA	智利	智利比索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 HAIAN GHANA LTD	加纳	加纳塞地	主要结算币种
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 HAIAN PERU S. A. C	秘鲁	新索尔	主要结算币种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4,558,345.72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00,721.16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8,605,561.98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84、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2,556,839.55	36,391,513.14
材料费用	22,551,933.22	28,051,386.05
折旧与摊销	2,493,099.95	2,165,103.33
股份支付	377,858.95	207,028.25
其他	2,923,709.79	2,876,856.43
合计	70,903,441.46	69,691,887.2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0,903,441.46	69,691,887.20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其他说明：

本期不存在外购在研项目。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5 年度，本公司因投资新设子公司海安智利股份公司、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海安秘鲁有限责任公司。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蒙海国际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MONGOLIAN HAIAN INTERNATIONAL TIRE LLC)	248,100,000.00 ¹	蒙古	蒙古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波尔华夏矿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HuaXia Mining Mechanical Equipment LLC Bor)	80,312,865.00 ²	塞尔维亚	塞尔维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本溪市海鹏	30,000,000	辽宁省本溪	辽宁省本溪	橡胶和塑料	100.00%		新设

橡胶有限公司	.00 ³	市	市	制品业			
印度尼西亚陆安轮胎有限公司 (PT. LUAN TIRE INDONESIA)	10,000,000,000.00 ⁴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90.00%	10.00%	新设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⁵	福建省莆田市	福建省莆田市	土木工程建筑业	100.00%		新设
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 (HAIAN CANADA INC.)	50,000.00 ⁶	加拿大	加拿大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HAIAN CONGO SARLU)	40,000,000.00 ⁷	刚果民主共和国	刚果民主共和国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HAIAN AUSTRALIA PTY LTD)	1,000.00 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HAIAN RUS LLC)	10,000.00 ⁹	俄罗斯	俄罗斯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¹⁰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HAIAN MINING SERVICES NAMIBIA (PROPRIETARY) LIMITED)	8,000.00 ¹¹	纳米比亚共和国	纳米比亚共和国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¹²	上海市	上海市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晨阳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CHEN YANG MINING EQUIPMENT CO., LTD.)	10,000.00 ¹³	苏里南共和国	苏里南共和国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智利股份公司 HAIAN CHILE SPA	5,000,000.00 ¹⁴	智利	智利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 HAIAN GHANA LTD	15,540,000 .00 ¹⁵	加纳	加纳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100.00%		新设
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 HAIAN PERU S. A. C	650,000.00 ¹⁶	秘鲁	秘鲁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99.00%	1.00%	新设

注：1 蒙图；2 第纳尔；3 人民币；4 印尼盾；5 人民币；6 美元；7 刚果法郎；8 澳币；9 卢布；10 人民币；11 纳币；12 人民币；13 苏里南元；14 智利比索；15 加纳塞地；16 新索尔。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605,714.85	2,758,050.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9,614.15	23,338.97
--综合收益总额	-259,614.15	23,338.97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先锋股份公司	0.00	0.00	0.00
四川海矿智慧矿山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合营企业先锋股份公司发生超额亏损，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投资方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应将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项目的账面价值综合起来考虑，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零的情况下，如果仍有未确认的投资损失，应以其他长期权益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继续确认。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并确认了超额亏损 607,278.52 元，同时冲减对先锋股份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	-------	-----	------	------------

				直接	间接
--	--	--	--	----	----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446,593.34	8,289,073.90	0.00	1,112,560.14	0.00	11,623,107.1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0.00	1,144,969.37	0.00	996,272.05	0.00	148,697.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446,593.34	9,434,043.27	0.00	2,108,832.19	0.00	11,771,804.42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7,754,509.26	35,828,314.26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4.49%（2024 年：36.80%）；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4.89%（2024 年：55.12%）。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38,300,332.54	—	—	—
应付票据	47,922,445.86	—	—	—
应付账款	487,992,351.88	—	—	—
其他应付款	378,047,882.02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90,771.30	—	—	—
长期借款	—	30,590,000.00	14,800,000.00	66,654,500.00
租赁负债	—	2,547,841.22	428,837.51	1,190,670.23
合计	1,181,853,783.60	33,137,841.22	15,228,837.51	67,845,170.23

(续上表)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9,049,576.39	—	—	—
应付票据	45,398,405.26	—	—	—
应付账款	381,526,564.32	—	—	—
其他应付款	6,042,947.2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7,575,574.79	—	—	—
长期借款	—	28,300,000.00	32,590,000.00	81,454,500.00
租赁负债	—	2,537,702.57	1,781,742.26	1,619,507.75
合计	609,593,067.99	30,837,702.57	34,371,742.26	83,074,007.75

1.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及应付账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蒙古图格里克、塞尔维亚第纳尔、印度尼西亚卢比等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期末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详见附注五、53、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	18,605,975.92	未终止确认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27,274,601.91	终止确认	相关的利率风险和信用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第三方
转让	应收账款	17,070,506.40	未终止确认	
合计		62,951,084.23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票据融资	背书	27,274,601.91	
合计		27,274,601.91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10,947,200.00	10,947,2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莆田	商务服务业	50,000.00	21.24%	21.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晖。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先锋股份公司	合营
江铜赛尔橡胶有限公司	联营
四川海矿智慧矿山技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先锋（Avangard）股份公司	合营企业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①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②报告期内不存在向关联方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本期发	上期发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生额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朱晖、欧德芹	700,000,000.00	2022年12月13日	2032年12月12日	否
朱晖、欧德芹	150,000,000.00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7日	否
朱晖、欧德芹	200,000,000.00	2025年07月01日	2028年06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565,269.72	17,895,103.52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先锋股份公司	10,142,887.07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50,000.00	100,000.00				
销售人员			300,000.00	600,000.00				
研发人员			30,000.00	60,000.00				
生产人员			200,000.00	400,000.00				
合计			580,000.00	1,160,0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近期股权转让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员工通过持股平台所持本公司股份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8,188,880.3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公司股份支付以首次公开募股成功为可行权条件，以“公开募股成功+一年禁售期”作为等待期。2025年6月30日，根据最新审核进度重新评估，预计上市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等待期调整至2026年12月31日。

根据 2021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的《股份支付准则应用案例——以首次公开募股成功为可行权条件》中规定，等待期内公司估计其成功完成首次公开募股的时点发生变化的，应当根据重估时点确定等待期，截至当期累计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扣减前期累计已确认金额，作为当期应确认的股权激励费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931,610.26	
研发人员	377,858.95	
销售人员	590,597.76	
生产人员	473,105.75	
合计	2,373,172.72	

其他说明：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保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具的尚未到期的保函金额为 529.10 万元。

(2) 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本公司主要从事全钢巨胎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提供矿用轮胎运营管理服务。根据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及行业惯例，针对全钢巨胎销售，公司需要在客户使用轮胎后一定期间内提供质量保证，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按相关产品销售收入的 1.00% 计提预计负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52,431,777.34	787,238,737.38
1 至 2 年	317,225,257.29	193,225,142.13
2 至 3 年	24,600,423.18	35,739,339.29

3 年以上	3,234,401.98	5,757,686.31
3 至 4 年	1,532,715.67	3,621,686.31
4 至 5 年	1,701,686.31	988,000.00
5 年以上		1,148,000.00
合计	1,397,491,859.79	1,021,960,905.1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56,000.00	0.40%	4,056,000.00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6,000.00	0.40%	4,056,0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97,491,859.79	100.00%	36,064,889.81	2.58%	1,361,426,969.98	1,017,904,905.11	99.60%	26,177,882.85	2.57%	991,727,022.26
其中：										
组合 1：应收企业客户	628,474,477.05	44.97%	36,064,889.81	5.74%	592,409,587.24	447,639,465.91	43.80%	26,177,882.85	5.84%	421,461,583.06
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769,017,382.74	55.03%			769,017,382.74	570,265,439.20	55.80%			570,265,439.20
合计	1,397,491,859.79	100.00%	36,064,889.81	2.58%	1,361,426,969.98	1,021,960,905.11	100.00%	30,233,882.85	2.96%	991,727,022.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064,889.8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3,173,804.93	28,658,690.27	5.00%
1-2 年	48,028,655.89	4,802,865.59	10.00%
2-3 年	5,527,156.07	1,658,146.82	30.00%
3-4 年	1,502,336.67	751,168.34	50.00%
4-5 年	242,523.49	194,018.79	8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628,474,477.05	36,064,889.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79,257,972.41		
1-2 年	269,196,601.40		
2-3 年	19,073,267.11		
3-4 年	30,379.00		
4-5 年	1,459,162.82		
5 年以上	0.00		
合计	769,017,382.7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56,000.00			4,056,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177,882.85	9,828,974.67			58,032.29	36,064,889.81
合计	30,233,882.85	9,828,974.67		4,056,000.00	58,032.29	36,064,889.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056,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39,537,113.83		239,537,113.83	17.14%	
第二名	147,492,088.87		147,492,088.87	10.55%	7,374,604.44
第三名	115,441,969.19		115,441,969.19	8.26%	
第四名	75,950,251.20		75,950,251.20	5.43%	
第五名	62,323,113.21		62,323,113.21	4.46%	
合计	640,744,536.30		640,744,536.30	45.84%	7,374,604.44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7,606,756.14	103,260,825.94
合计	157,606,756.14	103,260,825.9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21,202,756.25	84,611,514.21
押金保证金	37,703,444.39	19,360,218.72
备用金	163,889.74	123,965.65
其他款项	458,147.36	147,459.56
减：坏账准备	-1,921,481.60	-982,332.20
合计	157,606,756.14	103,260,825.9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342,191.58	47,588,103.58
1 至 2 年	41,715,650.84	30,041,234.28
2 至 3 年	28,036,799.28	17,957,352.90
3 年以上	20,433,596.04	8,656,467.38
3 至 4 年	14,015,063.88	5,114,037.38
4 至 5 年	4,743,212.16	3,392,430.00
5 年以上	1,675,320.00	150,000.00
合计	159,528,237.74	104,243,158.1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528,237.74	100.00%	1,921,481.60	1.20%	157,606,756.14	104,243,158.14	100.00%	982,332.20	0.94%	103,260,825.94
其中：										
组合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7,703,444.39	23.63%	1,885,172.22	5.00%	35,818,272.17	19,360,218.72	18.57%	968,010.94	5.00%	18,392,207.78
组合4：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1,202,756.25	75.98%			121,202,756.25	84,611,514.21	81.17%		0.00%	84,611,514.21
组合5：应收其他款项	622,037.10	0.39%	36,309.38	5.84%	585,727.72	271,425.21	0.26%	14,321.26	5.28%	257,103.95
合计	159,528,237.74	100.00%	1,921,481.60	1.20%	157,606,756.14	104,243,158.14	100.00%	982,332.20	0.94%	103,260,82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885,172.2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7,703,444.39	1,885,172.22	5.00%
合计	37,703,444.39	1,885,172.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4：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21,202,756.25		
合计	121,202,756.2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309.3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622,037.10	36,309.38	5.00%
合计	622,037.10	36,309.3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980,832.20	1,500.00		982,332.20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529.44	5,529.44		0.00
本期计提	933,619.96	5,529.44		939,149.4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914,452.16	7,029.44		1,921,481.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82,332.20	939,149.40				1,921,481.60
合计	982,332.20	939,149.40				1,921,481.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8,521,339.65	1 年以内： 37,204,528.00 元； 1-2 年： 68,175.00 元； 2-3 年： 11,248,636.65 元	30.79%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45,703,899.51	1-2 年： 35,704,987.60 元； 2-3 年： 6,000,000.00 元； 3-4 年： 3,998,911.91 元	29.00%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0,000,000.00 元	12.69%	1,000,000.00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023,231.85	1 年以内： 34,079.26 元； 1-2 年： 241,632.62 元； 2-3 年： 5,815,109.30 元； 3-4 年： 932,410.67 元	4.46%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660,490.88	1 年以内： 32,313.16 元； 1-2 年： 3,702,429.68 元； 2-3 年： 266,859.12 元；	4.23%	

			3-4 年： 382,563.72 元； 4-5 年： 2,276,325.20 元		
合计		127,908,961.89		81.17%	1,00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8,804,162.04		178,804,162.04	166,629,820.32		166,629,820.3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783,998.23		2,783,998.23	2,758,050.48		2,758,050.48
合计	181,588,160.27		181,588,160.27	169,387,870.80		169,387,870.8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蒙海国际轮胎有限责任公司	662,502.00						662,502.00	
波尔华夏矿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366,542.00						5,366,542.00	
海安纳米比亚矿业服务有限公司	3,349.48						3,349.48	
海安加拿大有限公司	318,460.00						318,460.00	
本溪市海鹏橡胶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印度尼西亚陆安轮胎有限公司	4,144,586.15						4,144,586.15	
福建省海旷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司									
海安刚果金有限责任公司	128,660.00								128,660.00
海安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4,632.60								4,632.60
海安橡胶集团（厦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海安俄罗斯有限公司	1,088.09								1,088.09
海安橡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6,000,000.00
晨阳矿山装备有限公司				71,620.00					71,620.00
海安智利股份公司				3,567,260.00					3,567,260.00
海安加纳有限责任公司				7,187,611.67					7,187,611.67
海安秘鲁股份有限公司				1,347,850.05					1,347,850.05
合计	166,629,820.32			12,174,341.72					178,804,162.04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江铜赛尔橡胶有限公司	2,758,050.48				25,947.75						2,783,998.23	
小计	2,758,050.48				25,947.75						2,783,998.23	
合计	2,758,050.48				25,947.75						2,783,998.23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4,224,382.85	970,819,811.12	2,050,548,181.91	947,165,328.14
其他业务	118,612,739.88	97,076,081.54	69,912,126.02	57,495,986.32
合计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2,120,460,307.93	1,004,661,314.46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2025 年度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其中：								
全钢巨胎销售					1,644,046,697.44	779,971,410.36	1,644,046,697.44	779,971,410.36
矿用轮胎运营管理					260,177,685.41	190,848,400.76	260,177,685.41	190,848,400.76
其他业务					118,612,739.88	97,076,081.54	118,612,739.88	97,076,081.54
按经营地区分类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其中：								
境内					738,753,397.16	435,391,220.20	738,753,397.16	435,391,220.20
境外					1,284,083,725.57	632,504,672.46	1,284,083,725.57	632,504,672.4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759,784,627.95	874,281,613.03	1,759,784,627.95	874,281,613.03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263,052,494.78	193,614,279.63	263,052,494.78	193,614,279.6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2,022,837,122.73	1,067,895,892.6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947.75	23,338.97
合计	25,947.75	23,338.97

6、其他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16,115.6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7,754,509.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9,982.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90,736.56	
合计	25,099,905.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3%	3.9	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84%	3.73	3.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